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2023-2025 年物业管理、绿化、食堂劳务外包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2023-2025 年物业管理、绿化、食堂劳务外包采购

项目编号: YZLNN2023-C3-087-ZYZC

采购人: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2023-2025 年物业管理、绿化、食堂劳务 外包采购

(项目编号: YZLNN2023-C3-087-ZYZC)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2023-2025年物业管理、绿化、食堂劳务外包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之龙咨询集团"微信公众号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4月18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ZLNN2023-C3-087-ZYZC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2023-2025 年物业管理、绿化、食堂劳务外包采购

预算金额:

A 标:每年人民币捌拾贰万元整(¥820000.00/年),两年预算合计壹佰陆拾肆万元整。 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两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

B标:每年人民币贰拾壹万元整(¥210000.00/年),两年预算合计肆拾贰万元整。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两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

C标:每年人民币柒拾柒万元整(¥770000.00/年),两年预算合计壹佰伍拾肆万元整。 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两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

最高限价: A标: 每年人民币捌拾贰万元整(¥820000.00/年)

B标:每年人民币贰拾壹万元整(¥210000.00/年)

C 标: 每年人民币柒拾柒万元整(¥770000.00/年)

采购需求:

分标	服务名称	数量	简要服务要求描述
		城港市港口 税务局物业	一、物业管理服务范围
			(一)物业位置: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大院、企沙镇
			渔冲路 152 号大院、东兴大道 123 号办税服务大厅。
	国家税务总局 防城港市港口		(二)占地面积: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占地面积 55944
			m²、企沙镇渔冲路 152 号大院占地面积 1350 m²、东兴大
A	区税务局物业		道 123 号办税服务大厅 250 m²。
	管理服务		(三)建筑面积: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建筑面积 11496
			m²、企沙镇渔冲路 152 号大院建筑面积 1680 m²、东兴大
			道 123 号办税服务大厅 250 m²。

В	绿化维护服务	1 项	一、项目地址:迎宾街56号办公区大院。 二、服务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养护范围 迎宾街56号大院围墙内绿地,绿化面积合计约23000㎡。 2.人员配置要求 绿化养护人员不低于4个人,年龄50周岁以下,具有两年以上绿化维护工作经验,责任心强,双眼裸视力1.0以上,身体健康,体检合格;政审合格,具有初中以上文化,能吃苦耐劳。该人数要求为最低配备要求,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人员,但不得低于最低要求。
С	食堂劳务外包 服务	1项	一、项目服务方式 1.干部职工早、中、晚餐的菜肴制作服务; 2.公务接待、会议及培训接待任务(菜肴制作、餐饮服务); 二、人员配置及要求 食堂服务人员配置不得少于11人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第1年服务期满后,根据相关政策及成交供应 商服务质量考核情况,确定是否与成交供应商续签下一年合同。如续签,成交价格不予调整, 最长服务期限不超2年(含2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即在本采购项目中,供应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规定的条件的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A 分标为物业管理; B 分标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C 分标为餐饮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在本采购项目中(服务类),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须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 本项目由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时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在中国境内登记的 合格供应商参加。
-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 2023 年 4 月 7 日 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每天上午 8: 00-12: 00; 下午 3: 00-6: 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采购文件获取地点: "云之龙咨询集团"微信公众号平台。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云之龙咨询集团"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售。(关注微信公众号"云之龙咨询集团",在云之龙咨询集团公众号页面选择[集团服务]→[购买标书],登记公司相关信息并经核实后,通过线上支付费用,即可下载采购文件。详细操作见公众号"购买标书"首页内"购买标书使用需知")

3. 售价: 采购文件每本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采购文件价款交纳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 623661021638 开户行行号: 104611010017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递交方式: 采用现场递交

- ①响应文件现场递交地址: 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4 楼(具体见电子显示屏),逾时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予以拒收。
- ②响应文件现场递交接收时间: <u>2023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9 时 30 分(北京</u>时间)。

五、开启

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9 点 30 分后(北京时间)

地点: 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号 3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5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防城港市频道(http://guangxi.chinatax.gov.cn/fangchenggang/)、云之龙集团网(www.yzljt.cn)上发布。
-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2) 政府采购促进 残疾人就业政策。(3)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地 址: 防城港市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

联系方式: 刘志超 0770-28397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 0771-2618118、2611889、26118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刘健、梁华隆

电 话: 0771-2618118、2611889、2611898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采购项目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2023-2025 年物业管理、绿化、食堂劳务外包采购
	采购预算	A标:每年人民币捌拾贰万元整(¥820000.00/年),两年预算合计壹佰陆拾肆万元整(¥1640000.00)。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两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 B标:每年人民币贰拾壹万元整(¥210000.00/年),两年预算合计肆拾贰万元整(¥420000.00)。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两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 C标:每年人民币柒拾柒万元整(¥770000.00/年),两年预算合计壹佰伍拾肆万元整(¥1540000.00)。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两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
1	最高限价	A 标: 每年人民币捌拾贰万元整 (¥820000.00/年) B 标: 每年人民币贰拾壹万元整 (¥210000.00/年)
	服务期限	C标:每年人民币柒拾柒万元整(¥770000.00/年) 服务期为:合同约定期限 1 年内,本项目采取一次采购两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办法。第 1 年服务期满后,采购人根据相关政策以及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考核情况,决定是否与成交供应商续签下一年合同,如果合同续签一年,成交价格不予调整。服务期最长不得超过 2 年。
	核心产品	无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税务总局广西 壮族自治区税务局防城港市频道 (http://guangxi.chinatax.gov.cn/fangchenggang/)、云之龙集 团网(www.yzljt.cn)
2	采购人	名 称: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地 址: 防城港市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 联系方式: 刘志超 0770-2839707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 电话: 0771-2618118、2611889、2611898

		m2 ブ
		联系人:刘健、梁华隆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即在本采购项目中,供应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规定的条件的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A分标为物业管理;B分标为其他未列明行业;C分标为餐饮业。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在本采购项目中(服务类),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须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本项目由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时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在中国境内登记的合格供应商参加。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产工会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	项目现场勘察	☑不组织 □组织:
6	样品	服务类项目不涉及样品
7	联合体	☑不接受□接受☑不接受
	, , ,	□接受
8	采购进口产品	□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的进口产品为:
		 ☑其他或不适用
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 否 □ 是,要求如下: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的规定,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其他或不适用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 否 □ 是,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 号印发)范围内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其中,品目清单范围内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证书。 □ 其他或不适用
10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	□ 否 □ 是,采购已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 19号印发)的产品类别(非强制类),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在实施政府采购评审中给予以下优先待遇(只选择其一): 1.□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分(最低评标价法不适用) 2.□在评标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其他或不适用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否 □ 是,采购已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 18 号印发)的产品类别,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在实施政府采购评审中给予以下优先待遇(选择其中之一): □1. 在评标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分(最低评标价法不适用) □2. 在评标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其他或不适用
1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视同小型、微型 企业,享受证的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 小企业发展的政 府采购政策。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	☑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专门面对小微企业项目,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1.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为 15%~20%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小型企业扣 除 15%,微型企业扣除 15%。(注:全区税务系统为 15%-20%,其防 城港局为_15_%) 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 号文件的规定 执行。

	属于小型、微型 企业的,不重复 享受政策。)	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或者分包投标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报价 5%~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_5_%。(注:全区税务系统为 5%~6%,其中区局机关为 5 %)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 注: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必须提供《对实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扶持政策。提供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2	其他法律法规强 制性规定或扶持 政策	无
13	供应商须提供的 其他资料(供应 商须提供的其他 资料)	无(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相关资料。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必要的原件核对外,对于供应商能够在线提 供的材料,供应商可不提供纸质材料。)
14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 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 止时间。
15	递交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的截止 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3年4月1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地点: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15号3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4楼(具体见电子显示屏)或通过邮寄送达,具体要求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16	竞争性磋商响应 文件开启时间和 地点	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9 时 30 分后(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5 楼
17	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1%,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为 A 分标: 8200 元; B 分标: 2100 元; C 分标 7700 元,

	T	
		提交方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等非现金形式。磋商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
		间前。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 623661021638
		注: 以电汇方式递交磋商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
		编号、包号及用途(磋商保证金)。
18	竞争性磋商响应 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起 90 日(日历日)
		正本 壹 份
19	响应文件份数	副本
		电子文件 1 份(盖章签字后的扫描件及 Word 版)
	地京之外共 本 1.	项目名称:
20	响应文件封套上 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编号: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拆封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
	信用查询	creditchina. 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本次查询的信用记录打印的网页版将留
0.1		存在评审报告中。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_本项目初步审
21		查评审截止时间止。
		□供应商自行查询上述记录,如实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并加
		盖供应商公章。联合体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所有联合体成员均须
		加盖公章。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
22	提供服务的时	具体详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约定条款。
22	间、地点、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23	采购资金的支付	目休详第六音项目亚购需求奶宁久势
۷3	方式和时间	具体详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约定条款。
		□不要求提供
94	履约保证金	☑要求提供,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2%(取整到元),
24		提交方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
		函等非现金形式,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履约保证金,

否则,不予签订合同。采用转账、电汇方式的,由成交供应商在 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从成交供应商银行账户直接缴入采购人 账户。

合同期满且成交供应商完全履行了服务要求或产品质量保证义务的,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出申请的 30 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如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每逾期一天,可按应退款项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计算违约金;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限和质量保证期内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违约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收款人户名: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银行账号: 45001659587050700758

注: 以电汇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

(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标准费率基础上,下浮30%执行。即:代理费用=采购代理标准费用×(1-30%),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采购代理服务费标准费率(未下浮30%):

25 采购代理服务费

费率 金额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万元以下	1. 5%	1. 5%	1.0%
100~500万元	1.1%	0.8%	0. 7%
500~1000万元	0.8%	0. 45%	0. 55%
1000~5000 万元	0.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 1%	0. 2%
1~5 亿元	0.05%	0. 05%	0. 05%
5~10 亿元	0. 035%	0. 035%	0. 035%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竞争性磋商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600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

		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0.8%=3.2万元
		(1000-500) 万元×0.45%=2.25万元
		(5000-1000) 万元×0.25%=10 万元
		(6000-5000) 万元×0.1%=1 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10+1=17.95 (万元)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汇到如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 623661021638
26	定标原则	1. 采购人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①最低评标价法: □ 随机抽取 □其他
		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
		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
		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
		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
0.5	++ /1, 117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
27	其他规定 	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
		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3. 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
		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函》 ,接受社会监督。

竞争性磋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 1.1 "采购人"是指进行本次采购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采购方。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3 "供应商"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 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竞争性磋商 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产生。
- 1.4 "竞争性磋商小组"是依据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职责的 5人以上单数的竞争性磋商成员。
 - 1.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1.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 2. 采购项目预算
 -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预算金额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磋商:
-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 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以内的。
 - 4.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费用
- 4.1 无论竞争性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

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 6. 联合体形式(本项目不适用本条规定)
-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及相关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应同时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3)除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 3.1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 7. 项目现场勘察
 -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勘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7.2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勘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组织。
- 7.3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 应商自己负责。
- 7.4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8. 采购进口产品
 -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9.政策与其他规定
- ★9.1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强制采购的产品,依据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在评审时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9.2 对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依据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 县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在评审时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本

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9.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9.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9.5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且要求产品供应商具有经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9.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10.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 10.2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0.3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0.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11.1 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11.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 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2. 偏离

-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实质性和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
- 12.2 除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外,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仅限标注"★")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三、响应文件

13. 一般要求

-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 13.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竞争性磋商小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 13.4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 13.5 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

14.1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以下标注必须提供的内容,供应商必须按照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4.1.1 商务部分

-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函(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除提供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外,还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2) 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格式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必须提供,否** 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填报该表时,应按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 条款要求,结合自身响应情况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竞争性磋商无效。) (格式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格式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 ★ (5) 供应商符合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①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 无效响应处理)
- ②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依法成立组织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③供应商 2021 年度或(如供应商为参加本项目时当年新成立公司的,应提供于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状况报告(报表)。其中,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④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供应商无纳税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目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供应商无缴费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⑥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本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⑦特定资格条件:本项目为小微企业预留项目,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必须为 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应符合以下其中 一项资格,并根据情况提供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a《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 b《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 c 由省级或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

的证明文件。

- (6)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 (7)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1.2 技术部分

- ★ (1) 服务方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2)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供应商填报该表时,应按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条款要求,结合自身响应情况对技术服务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竞争性磋商无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 服务承诺
 - (4) 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 (5) 竞争性磋商标的物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
 - (6) 其他资料
 - 14.2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的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4.3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竞争性磋商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1) 未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 (2) 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响应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 14.4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4.5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在《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中的对应内容处注明。
 - 14.6 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 报价

- ★15.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 以人民币进行报价。报价应为完税价。
- 15.2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 ★15.3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次采购项目的预算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6. 磋商保证金
 -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磋商保证金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6.2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应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

银行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1%的磋商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一致。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16.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6.4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销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 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
- 17.1 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 具有法律约束力。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 时间之日起计算。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8.1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 18.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响应文件中的任何加行、涂 改、增删,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否则,将导致响应文 件无效。

- 18.3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应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注明"正本"或"副本"后,做密封封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 19.2 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写明的内容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19.3 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 19.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响应。
 -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 20.1 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和指定地点提交。
- 20.2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 2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21.1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 所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该 通知应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21.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四、竞争性磋商与评审
 - 22. 竞争性磋商小组
- 22.1 竞争性磋商与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 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 23. 初步审查
- 23.1 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1) 供应商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或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 资格证明材料的;

(2) 供应商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失信情况查询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3)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5)响应文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的。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 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情 况认定:
 - (6) 其他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24. 澄清

24.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包括首次响应文件、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 竞争性磋商

- 25.1 初审结束后,竞争性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竞争性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竞争性磋商机会。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竞争性磋商。
- 25.2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5.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 25.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5.5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竞争性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 25.6 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与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并确定竞争性磋

商的轮次。

- 25.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情况退出竞争性磋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25.8 竞争性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6. 最后报价

- 26.1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由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26.3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 26.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竞争性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由竞争性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 26.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26.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情况退出竞争性磋商,退出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 26.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竞争性磋商。
- 26.6 竞争性磋商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竞争性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 26.7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27.1条的规定修正。
 - 26.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 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不确认的;
-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磋商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参与分标规 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磋商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26.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 26.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26.11 最后报价结束后, 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 27. 最后报价评审
 - 27.1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
 - (1) 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
- (4)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最后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或确定为无效响应。
-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规定 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27.2 价格得分: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作为价格评分依据。供应商的评审价为按上述 条款修正最后报价后的报价。

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后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评审基准价/供应商最后评审报价)×价格分

28. 综合评审

- 28.1 经竞争性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竞争性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28.2 评审办法及标准见第三章。
- 28.3 评审时,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29. 推荐成交供应商
- 29.1 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 29.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30. 确定成交供应商
 -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竞争性磋商小组直接确

定成交供应商。

- 31. 竞争性磋商终止
- 3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除 26.3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家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32. 重新评审
- 32.1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 33. 保密
- 33.1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4. 禁止行为

- 34.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供应商违反法律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34.2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 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报价,其本次竞争性磋商报价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争性磋商活动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签订合同
- 35. 成交信息的公布
- 35.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在竞争性磋

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信息。

- 35.2 竞争性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但成交结果公告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 35.3 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在公告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 36. 成交通知
- 36.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7. 履约保证金
- 37.1 成交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 37.2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38. 签订合同
- 38.1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补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 38.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38.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8.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之后排 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其他规定

- 39. 采购代理服务费
- 39.1 成交供应商是否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40. 询问、质疑、投诉
- 4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40.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

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40.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 40.4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 40.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40.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 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 财政部门。

- 40.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 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41. 其他规定
 - 4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42. 文件解释权
 - 42.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评审原则

- (一) 竞争性磋商小组构成: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分别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二) 评审依据: 竞争性磋商小组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评审依据, <u>对供应商的报价、</u> <u>技术**及商务**</u>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 (三)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 (一)首先由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再对磋商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只有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合格的磋商文件才能进入详评。
 - (二)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 (三)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A 分标:

类别	评审因 素	考核内容	分值
报价 (20 分)	竞争性磋 商报价	(1)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评审价只是作为竞争性磋商评审时使用。最终供应商的成交金额=最终报价。 (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本项目为专门面对小微企业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下列情形:在本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本项目属于物业管理,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中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 (3)以进入详评的最低的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即指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 (4)某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价格分 = (有效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最低报价/某有效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报价)×20分	20
技术	(1)建立 的管理规	根据供应商建立的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	74

分 (74 分)	章制度、 操作规程 (9分)	①供应商未在磋商文件中提供建立的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或者提供建立的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不可行的得 0 分。②提供的管理规章制度(含有着装、执勤、交接班、登记、巡逻、考勤制度、仪容仪表及个人卫生制度)、操作规程(含有治安管理整体运作、日常工作流程)内容简单,基本合理,措施简单,得 3 分。 ③提供的管理规章制度(含有着装、执勤、交接班、登记、巡逻、考勤制度、仪容仪表及个人卫生等制度)、操作规程(含有治安管理整体运作、信息反馈处理机制、日常工作流程)内容比较完善、合理,保障措施可行,得 6 分。 ④提供的管理规章制度(含有着装、执勤、交接班、登记、巡逻、考勤制度、仪容仪表及个人卫生、月考核、奖惩等制度)、操作规	
		程(含有治安管理整体运作、信息反馈处理机制、日常工作流程)内容详细、合理,可行性强,安排严密,保障措施有力,得9分	
	(2)管理 方案 (满 分 12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各服务地点提供的管理方案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 ①供应商提供管理方案或者提供的管理方案不可行的得 0 分。 ②供应商提供的管理方案针对性不强,有简单的管理计划及常见、突发问题的分析及解决措施,可行性较差,得 4 分。 ③供应商提供的管理方案内容较完整,具有一定针对性,有较完整的管理计划,常见、突发问题的分析及解决措施,有内部管理架构、分项岗位责任等,得 8 分。 ④供应商提供的管理方案内容详细,针对性强,有详细的管理计划,常见、突发问题的应急措施可行、合理,切合实际,有内部管理制度及内部管理架构、分项岗位责任,能针对本项目制作有利于提升服务质量的相关制度,得 12 分。	
	(3)人员 配备及培 训方案 (满分 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备及培训方案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 ①供应商未在磋商文件中提供人员配备及培训方案或者提供的人员配备及培训方案不可行的得 0 分。 ②人员配备(包括:经理简历,各类人员数量,专业岗人员的配置),人员培训(包括:对各类人员的培训计划、考核方式、目标及言行规范、仪表仪容、公众形象等),其人员配备及培训方案内容简单,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③人员配备(包括:经理简历,各类人员数量,专业岗人员的配置),人员培训(包括:对各类人员的培训计划、考核方式、目标及言行规范、仪表仪容、公众形象、基本技能等),其人员配备及培训方案内容较完整、基本可行,得 7 分。 ④人员配备(包括:经理简历,各类人员数量,专业岗人员的配置,	

	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物业管理从业人员岗位证书,人员培训(包括:对各类人员的培训计划、考核方式、目标及言行规范、仪表仪容、公众形象、基本技能、服务意识等),其人员配备及培训方案内容详细,可行性强,得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保管理服务方案优劣程度进行评价,以下各项	
	不重复计分:	
(4)安保	· 至《 · / · / · · · · · · · · · · · · · · ·	
管理服务	案内容基本合理,符合项目服务需求,得2分。	
方案(满	②治安管理方案、消防管理方案、车辆管理方案等内容细致合理,	
	能很好满足项目服务需求,具有操作性,得4分。	
分6分)	③治安管理方案、消防管理方案、车辆管理方案等内容详细、完善、	
	可行,优于项目服务需求,具有操作性,得6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保洁管理服务方案优劣程度进行评价,以下各项	
	不重复计分:	
(5)保洁	①保洁管理服务方案(包括日常保洁工具清理、保洁药剂的存放、	
管理服务	各项卫生的清洁等内容)基本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得2	
方案分	分;	
	②保洁管理服务方案(包括日常保洁工具清理、保洁药剂的存放、	
(满分 6	各项卫生的清洁等内容)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得4	
分)	分;	
	③保洁管理服务方案(包括日常保洁工具清理、保洁药剂的存放、	
	各项卫生的清洁等内容)优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得6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施设备管理方案优劣程度进行评价,以下各项	
(6)设施	不重复计分:	
设备管理	①制定有相关的公共设施设备及房屋公共部分维护标准、维护养护	
	方案,方案内容基本合理,符合项目服务需求,得2分。	
方案(满	②制定的公共设施设备及房屋公共部分维护标准、维护养护方案内	
分6分)	容细致合理,能很好满足项目服务需求,具有操作性,得4分。	
	③制定的公共设施设备及房屋公共部分维护标准、维护养护方案内	
	容详细、完善、可行,优于项目服务需求,具有操作性,得6分。	
(7)其他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会务服务方案、保密管理方案、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方案等其他服	
	社会女主事件、里人自然火苦寺犬及事件的应急顶条刀条寺兵他版	
服务方案	①针对会务服务、保密及公共卫生、社会安全、重大自然灾害等突	
分(满分	发事件的应急管理事务,制订有应对方案,基本适用本项目用户需	
6分)	求,但亮点不多,针对性不强,得2分。	
	②针对会务服务、保密及公共卫生、社会安全、重大自然灾害等突	
 I		

发事件的应急管理事务,制订有比较适宜的应对方案,基本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且方案架构基本完整,较为合理,基本可行,得 4 分。	
③针对会务服务、保密及公共卫生、社会安全、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事务,制订有完善的应对方案,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完整详细,科学合理,亮点多,可行性强,得6分。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①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服务承诺或者提供的服务承诺不可行的得0分。	
(8)服务 ②供应商服务承诺简单,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分。 质量水平 承诺(9 供应商服务承诺全面、可行,服务措施到位,应急措施较合理,能较好地为采购单位服务的,得6分。 分) ④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表达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磋商供应商服务承诺详细、具体,应急措施合理,具有一定技术专业能力,能很好地为采购单位服务的,得9分。	
(1) 拟投入人员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名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人员得 3 分,此项满分 3 分(响应文件中提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等证明材料)。 (2) 拟投入人员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基础上,保安人员每增加 1 名具有军人退伍证或保安员证的,每个得 1 分,此项满分 3 分(响应文件中提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3) 拟投入保安队长同时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保安员证的,得 4 分。(响应文件中提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保安员证复印件、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	
(1)经营业绩分 根据类似物业管理服务项目进行评价:根据磋商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的类似行政单位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的经营业绩的有效证明文件进行评价,有效证明文件包括该业绩的: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每个有效业绩得 3 分,本项满分分(6 分) 3 分。磋商供应商须提供以上完整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得分。分)	3
(2)信誉 ①磋商供应商通过 IS09001 系列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得 1 分。 分 (满分 ②通过 IS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3 分) ③通过 IS045001:2018 职业健康体系认证得 1 分。	3
总分	100

B 分标

类别	评审因素	考核内容	分值
报价 (20 分)	竞争性磋商报价	(2)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评审价只是作为竞争性磋商评审时使用。最终供应商的成交金额=最终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本项目为专门面对小微企业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下列情形:在本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中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 (3) 以进入详评的最低的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即指满足竞争性磋商、生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 (4) 某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价格分 = (有效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最低报价/某有效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报价) ×20分	20
技术 分 (74 分)	绿化维护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绿化维护方案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 ①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绿化维护方案的不得分。 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绿化维护方案,但方案简单,欠合理,得5分。 ③绿化维护方案针对性不强,无绿化维护计划,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10分。 ④绿化维护方案内容较完整,有较完整的绿化维护计划,常见问题解决措施基本可行,得15分。 ⑤绿化维护方案内容详细,针对性强,有详细且符合实际的日常绿化维护计划,常见问题解决措施可行、合理,得2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管理措施及内部考核制度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 ①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管理措施及内部考核制度的不得分。 ②管理措施及内部考核制度针对性不强,基本满足文件要求,得6分。 ③管理措施及内部考核制度较完善,可行、针对性较合理,得12	74

	服务承诺 (满分 18分)	分。 ④管理措施及内部考核制度详细、可行、针对性、可操作性强,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得 18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 ①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服务承诺的不得分。 ②供应商服务承诺简单,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③对项目总体有一定认识,表达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供应商服务承诺全面、可行,服务措施到位,应急措施较合理,能较好地为采购单位服务的,得 12 分。 ④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表达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供应商服务承诺详细、具体,应急措施合理,具有一定技术专业能力,能很好地为采购单位服务的,得 18 分。 ①拟投入本项目养护人员不少于 5 人,满足项目对人员组成的要	
	拟投入 员 配	求,组织架构、职责分工较差,得6分。 ②拟投入本项目养护人员不少于6人,满足项目对人员组成的要求,组织架构、职责分工较合理,得12分。 ③拟投入本项目养护人员不少于7人,满足项目对人员组成的要求,组织架构科学、合理,人员安排合理、职责分工明确、可行,得18分。	
商务 分(6 分)	根据类似项目进行评价:根据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的类似项目的经营业绩的有效证明文件进行评价,有效证明文件包括该业绩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或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同一个项目签订多份合同的只能计算一次,不重复计分)。每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满分 6 分。供应商须提供以上完整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得分。注释:以上评分因素中,类似项目是指绿化维护服务项目。		6
		总分	100

C分标

类别	评审因素	考核内容	分值
报价	竞争性磋	(3)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评审价只是作为竞争性磋商评	
(20	元	审时使用。最终供应商的成交金额=最终报价。	20
分)	何1以7月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本项目为专门面对小微企业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	
		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小微企业、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下列情形:在本项	
		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本项目属于	
		餐饮业,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	
		准规定的通知》(工信中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	
		 (3) 以进入详评的最低的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 ,即指满足竞争性	
		 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	
		 (4) 某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价格分 = (有效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最低	
		 报价/某有效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报价)×20 分	
		①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服务承诺的不得分。	
		②供应商服务承诺简单,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7分。	
	III 성 Z) H	③对项目总体有一定认识,表达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供应	
	服务承诺	商服务承诺全面、可行,服务措施到位,能较好地为采购单位服务	
	分(满分	的,得14分。	
	21分)	④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表达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	
		进、具体、有效、成熟。供应商服务承诺详细、具体,具有一定技	
		术专业能力,能很好地为采购单位服务的,得 21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价:	
		①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技术		②服务方案可行性较差,针对性不强;基本满足采购人食堂服务要	
分		求,规章制度、管理方案针对性不强,有简单的管理计划,可行性	76
(76	服务方案	较差,得7分。	70
分)	(满分	③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具有一定针对性,满足采购人食堂正常供	
	21 分)	应要求,规章制度、管理方案基本可行,有较完整的管理计划,有	
	21),)	内部管理架构、分项岗位责任等,得14分。	
		④服务方案合理、可行,有具体的作业流程,对采购人现有的食堂	
		的工作要求能提出合理化建议;满足采购人食堂正常供应要求,规	
		章制度、管理方案完善、可行,有详细的管理计划,能针对本项目	
		制作有利于提升服务质量的相关制度,得21分。	
	卫生、安	①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卫生、安全管理措施、应急预案的不	
İ	全管理措	得分。	
	施、应急	②卫生、安全管理措施简单,对突发情况处置、应急预案内容陈述	
	预案(满	简单,基本满足要求,得6分。	

		, , , , , , , , , , , , , , , , , , ,	
	分18分)	③卫生、安全管理措施针对性较强,对突发情况处置、应急预案内	
		容较齐全,陈述较详细,操作性较好,得 12 分。	
		④卫生、安全管理措施可行、合理,对突发情况处置、应急预案内	
		容齐全,陈述详细,承诺具体明确,操作性强且合理,得18分。	
		①拟投入本项目食堂人员不少于 11 人,满足项目对人员组成的要	
	拟投入人	求,得4分。	
		②拟投入本项目食堂人员不少于 13 人,满足项目对人员组成的要	
	员 配 备	求,得8分。	
	(满分	③拟投入本项目食堂人员不少于 13 人,其中面点师不少于 2 人,	
	16分)	满足项目对人员组成的要求,得 12 分。	
	10 / 10	④拟投入本项目食堂人员不少于 15 人,其中厨师长不少于 3 人、	
		面点师不少于2人,满足项目对人员组成的要求,得16分。	
	根据类似项	页目进行评价: 根据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	
商务	包括该业绩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或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同一个项		
分(4			4
分)			
	得分。		
	汪释: 以上	二评分因素中,类似项目是指餐饮服务项目。	
		总分	100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竞争性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3 名。得分最高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竞争性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除非有法定事由,如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 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 不符合成交条件的。该等情况下,采购人可以按照竞争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 序依法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四、特别说明

(一)竞争性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竞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竞

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竞标报价合理性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竞争性磋商处理。

(二)以上评审内容需要提供材料的,除必要的原件核对外,供应商如能够在线查询的 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封面)

合同类别: 服务类

采购合同

(年度____)

项目名称:

(分标子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乙方(供应商名称):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一、合同前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方式、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采购需求、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合同条款;
- (2)报价表;
- (3)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所提交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
- (4)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 (5)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 2.合同标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服务(详见附件:服务内容一览表)。

3.服务时间、合同金额

本合同服务时间为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年。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的全部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合同签订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 市

5.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盖章):	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二、合同前附表

序号	内容
	合同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2023-2025 年物业管理、绿化、食
1	堂劳务外包采购
	合同编号:
	甲方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甲方地址: 防城港市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
2	甲方联系人:
	甲方开户银行名称: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
	账号: 45001659587050700758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3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合同金额:
	服务时间、履行期: 1年,具体时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即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履行期第一年期
	满后,甲方可根据相关政策以及乙方服务质量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合同,但成交价
5	格及合同权利义务不予调整,双方重新签订合同,且乙方不得以不可抗力以外的任
	何条件拒绝续签合同。服务期最长不超过2年。
	合同期满,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提供本合同服务的,顺延至新的成交供应商提供服
	务之日或者甲方通知停止服务之日止。顺延期间,原合同服务内容、服务费用以及
	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等内容不变,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6	服务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指定地点
7	验收方式及标准:按照采购需求、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国家、行业规定的技术标准及
	规范,双方到场共同验收。
8	付款方式: 见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2%(取整到元),提交
	方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成交供应商工格工人同意应提及雇价保证人
9	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履约保证金
	合同期满且成交供应商完全履行了服务要求或产品质量保证义务的,采购人在收到
	成交供应商提出申请的30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如逾期退还履约保证

	金,每逾期一天,可按应退款项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计算违约金;成交供应商在合
	同期限和质量保证期内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违约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 违约金约定:
	1. 乙方违约或无正当理由造成解除合同的,按合同价款的 10%计算。逾期退回款项
	及违约金的,每逾期一天,按应退款项及违约金总额的 0.5%计算违约金。
	2.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款额 5%收取违约金。(如: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未按照
1.0	响应文件承诺的内容配备人员的或承诺的相关人员技术水平达不到承诺的)
10	3. 本合同以及附件所称的损失、违约责任,除明确约定以外,还包括但不限于,甲
	方因维权而支出的诉讼仲裁费、保全费、差旅费、鉴定费、律师费等。前述律师费
	可以仅凭《委托代理合同》并结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
	所确定的标准向违约方主张。
	□ 损失赔偿约定:按双方协商或经第三方评估的实际损失额进行赔偿。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优先从履
	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
11	合同金额的 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
	的 15%。供应商无法按合同提供服务,除本合同规定对供应商进行相应处罚外,保
	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行对本服务项目进行采购的权利。
12	合同履行期限: 1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3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
	画"√"选择):
	☑ 向甲方(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 1.2 "乙方"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
-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甲乙双方权利义务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1.4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
 - 1.5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 1.6 "天"除非特别指出, "天"均为自然天。

2.服务标准

-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所述 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 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 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服务

- 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下列服务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 3.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已进驻其他项目致使无法参与本项目实施的,乙方应当派遣等于或优于拟投入人员水平和资质的其他人员参与本项目。

4.保密条款

- 4.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 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 4.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 (1)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 (2)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3)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 (4)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 (5)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 4.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 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 4.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是不限于对由 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5.服务质量保证

-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 5.2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 5.3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 6.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提供)
- 6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 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供。
 - 6.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 6.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 6.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服务时间、地点与验收

- 7.1 服务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 7.2 服务时间: 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 7.3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进行验 收。

8.违约责任

- 8.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 (1)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 ①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

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 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 费用。

- ②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8.2 迟延履约的违约责任
 -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 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 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优先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2%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5%。
 - 8.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 (1)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 (2)不予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
 - (3)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 (4)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 9.不可抗力
- 9.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 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 9.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9.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

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0.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 1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 10.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 10.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10.4 诉讼应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10.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1.合同修改或变更

- 11.1 如无重大变故,甲方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 11.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 一部分。
- 11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2.合同中止

12.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3.违约终止合同

- 13.1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3.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 13.1.2 因乙方技术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
- 13.1.3 乙方对甲方的需求、整改意见未能在【 】小时内响应,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处理的。
- 13.1.4 不能满足项目管理要求和管理规范,且经多次(3次及以上),经整改无明显改进,仍然不能满足要求的;

1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2.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破产终止合同

- 14.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 不给乙方补偿。
- 14.2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 15.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 补偿。
- 15.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5.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合同转让和分包

- 16.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6.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17.适用法律

17.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8.合同语言

- 18.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 18.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19.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应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0.合同效力

20.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21.检查和审计

- 21.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约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响应)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 21.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四、合同补充条款(双方据实商定)

五、合同附件(与正件装订成册)

- (一)服务内容一览表(乙方填制);
- (二)投标(响应)文件报价表部分(乙方提供);
- (三)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乙方提供);
- (四)采购需求(与采购文件一致);
- (五) 合同验收书格式(验收时填制,供参考);
- (六) 其他附件

(一)服务内容一览表(乙方填制)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 (元)	具体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服务内容、范围和基 本要求)
•••				

(二)投标(响应)文件报价表部分(乙方提供)

由乙方按照投标(响应)文件提供,并保持与投标(响应)文件一致。

(三)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乙方提供)

由乙方按照投标(响应)文件提供,并保持与投标(响应)文件一致。

(四)采购需求(与采购文件一致)

(五)合同验收书格式(验收时填制,供参考)

项目验收书 (付款时提供)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名称及编号

- (二) 合同名称及编号
- (三) 乙方名称、乙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四) 合同金额
- (五) 历次验收及已付款情况等
- 二、项目基本内容
- (一) 合同约定的主要内容
- (二) 本次付款对应的合同内容和所属阶段
- 三、组织验收情况
- (一)验收情况,包括验收内容、验收期限等
- (二)验收评价及结论,包括项目执行情况、是否通过验收等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五、应支付合同款情况

依据验收结论,本次验收后应支付合同第几次付款及付款金额等项目负责人签字:

验收牵头部门领导签字:

验收部门(章)

年 月 日、

(六)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供参考)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申请	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单位名称: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采购人意见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函(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除提供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外,还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章附件)
 -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格式见本章附件)
-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供应商填报该表时,应按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要求,结合自身响应情况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竞争性磋商无效。)(格式见本章附件)
 - 四、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格式见本章附件)
 - 五、供应商符合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①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见本章附件);
- ②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依法成立组织的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③供应商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如供应商为参加本项目时当年新成立公司的,应提供于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状况报告(报表)。其中,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原件备查**;
- ④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供应商无纳税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供应商无缴费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⑥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本章附件):
- ⑦★特定资格条件:本项目为小微企业预留项目,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必须 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应符合以上其中一 项资格,并根据情况提供材料

- a《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 b《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 c 由省级或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六、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 七、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 服务方案
- 二、技术响应与偏离表(供应商填报该表时,应按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条款要求,结合自身响应情况对技术服务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竞争性磋商无效。)(格式见本章附件)
 - 三、服务承诺
 - 四、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 五、竞争性磋商标的物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
 - 六、其他资料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函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函

致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
)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全部	邓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
之前	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份和副本份,电子响应文件套,
并仍	呆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
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
报化	介。
	五、我方承诺遵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
件硕	角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竞争性磋商)
	附件 1-3: 授权委托书(自然人提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代表不是 法定代表人的,除提供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外,还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和授权委托书。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附件 1-2		
		長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一)(适用于授权代表参加竞	争性磋商)
致:		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	(竞争性
磋商	万代表姓名、 耶	· (务)为本公司的竞争性磋商代表,就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
商及	的相关事务代表	在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代理人无转委	。 托权。 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	至字或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日

附件 1-3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供应商为自然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致:	长)	区购人或采购	代理机构	沟)				
我	(姓名)	系自然人,	现授权	又委托	(姓	名)	以本人名义参加	ļ
(]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	奇活动,	并代表本人会	全权办理	!针对_	上述项目的竞争性	:
磋商、签约等具	体事务和签	签署相关文件	0					
本人对被授	权人的签字	字事项负全部	责任。					
授权委托代	理期限: 从	人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代理人无转	委托权,特	; 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	签字,以资	登证明。						
自然人签字	并在签名如	心加盖食指指	印:	年	月	日		
		白勢	法人身份	证复印件				
		口系	() () ()	业 交 吗 []				
							_	
	法定代表	表人 (负责	5人)	合同签订	授权委	托井	3	
(适用于成交	だ后签订 [.]	合同时,法	法定代	表人授权不	有关人	.员负	责签订合同)	
	人代表姓名	、职务)为本会	公司签记	丁合同的代表			生名、职务) 授权 (项目名称) 合同签	
订及相关事务代 委托期限: #				* 2*	日合同	不用季	托书的时限过期,	
被授权人离职等						广四文	10 14114114(77)	-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工	页目编号:			
采购工	页目名称:			
分标: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竞争性磋商报价(元/年)	备注
1		1项		
合计金	额大写:人民币	()/年	
服务时间	गे:			
服务地点	Ā:			
Ý.	供应商名称(公章): 去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分项价格表

(服务类项目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金额单位:	л

序号	服务内容	竞争性磋商报价(元/年)	备注 (收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2	_		
3			
4	_		
5			
6			
7			
8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	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Ė):	
日期:	年	月	H		

项目名称:_____

最后报价承诺书

(第___次报价书)

项目编号:	
项目分标(如有)	:
供应商名称	
竞争性磋商范围	
最后报价	
备注说明	
竞争性磋商小组签字	

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三、磋商保证金

说明:可提供付款凭证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如供应商提供的是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请单独将原件密封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单独提交,并在外包封上注明为本项目的保函。

保证金汇款声明函(适用银行转账)

致:		(采购人或	采购代理机构	勾)					
	我方为_	(项	目名称)(项目	编号:)递交保证	E金人民币		_元(大
写()	人民币	元)已于	_年月	目以	银行主动	划账方式	划入你方则	总户。	
	详见附件	: 银行出具的》	□款单或转则	. 凭证复	印件。				
	退还保证	金时请按以下区	内容划入我方	7账户。	若因内容	不全、错	误、字迹簿	草模糊	导致该
项目	保证金未	能及时退还或证	退还过程中发	女生错误	号,我方将	F 承担全部	7责任和损失	失。	
			汇款单言	龙娃 账怎	毛证复印色	4 .			
			11-19(-1	2014 NN J	山凪久叶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	Ħ	名	称	:
火	\Box	4	4771	:

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 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要求,结合自身企业经营情况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 (2) 当响应文件响应的商务内容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注明"无偏离"; 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应注明"负偏离"; 优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应注明"正偏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4-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 (公章)

八四间, 〈五年	-,		T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附件 4-2-1 供应商有效的新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依法成立组织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具有,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查询的网址链接,原件备查)

注:提供相关注册或登记等依法成立组织的证明文件,其中: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附件 4-2-2 供应商 2021 或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如供应商为今年新成立公司的,应提供于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状况报告(报表)。其中,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

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 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原件备查**;

附件 4-2-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供应商无纳税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附件 4-2-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 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供应商无缴费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 地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附件 4-2-5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 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	汉代表	(签字:	成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u>:)</u> ,属于 <u>(采</u>	医购文件中明矾	角的所属行	<u>业)</u> ; 承接企	业为 <u>(企</u>
业名	<u>名称)</u>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
元,	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u>()</u> ,属于 <u>(</u> 第	<u> </u>	确的所属行	<u>业)</u> ; 承接企	:业为(企
业名	<u>名称)</u>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_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
元,	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

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 2021 或 2022 年度数据, 无 2021 或 2022 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	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
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	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	单位参加	_单位的	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
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	位承担工程/提供	共服务),或者 提	是供其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	使用非残疾人福养	利性单位注册商	标的货物)。
木	· 灾性负责 加有!	支偶 	扣 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六、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七、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说明

服务类项目供应商应根据第六章采购需求及第三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编写服务方案说明。服务方案说明可以是:

- (1) 技术方案
- (2) 项目管理及项目实施方案
- (3)
- (4)
- (5)

二、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技术指标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说明: (1)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一、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结合企业自身响应情况对技术条款逐条响应。(2) 当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条款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注明"无偏离";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应注明"负偏离";优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应注明"正偏离"。

供应商名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	认其授权	代表((签字或盖章)	: _	
日期:	_年	月	_目		

三、服务承诺

四、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专业 及职 称	持何种资 格证书(证 书号)	从事本工 作时间	本项目拟任职务

注:附以上拟投入服务团队人员毕业证书(含专业)、职称证书、资格证书或其他相关执业证书,以及供应商与项目投入人员签署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合同须体现相关工作内容)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 或控	受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
日期:	年	月	目			

五、竞争性磋商标的物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备注:提供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和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要求(包括竞争性磋商标的物的强制性认证、注册等)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A 分标

			求			
<u>.</u>	采购内	数量及	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序号	容	单位				
1 E	14 家 访 市 区 局 管家 总 城 港 税 物 理 务税 局 港 口 务 业 服	季 位 1 项	一、物业管理服务范围 (一)物业位置: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大院、企沙镇渔冲路 152 号大院、东兴大道 123 号办税服务大厅。 (二)占地面积: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占地面积 55944 m²、企沙镇渔冲路 152 号大院占地面积 1350 m²、东兴大道 123 号办税服务大厅 250 m²。 (三)建筑面积: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建筑面积 11496 m²、企沙镇渔冲路 152 号大院建筑面积 1680 m²、东兴大道 123 号办税服务大厅 250 m²。 (三)建筑面积: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建筑面积 11496 m²、企沙镇渔冲路 152 号大院建筑面积 1680 m²、东兴大道 123 号办税服务大厅 250 m²。 ★二、物业管理服务要求 (一)物业公共部位的管理,公共部位和相关场地及办公室的卫生清洁、保洁、垃圾收集、清运,排污管理的基础疏通。 (二)物业公共设施、设备的运行、清洁、保洁、管理和应当提示业主进行维修维护的,包括但不仅限于:1.共用的上下水管道、落水管;2.共用照明;3.楼内消防设备、系统;4.供配电系统;5.设备机房;6.监控及安防系统(系统管理员为办公室主要负责人); (三)物业公共部分部位、会议室、办公室植物摆放,要求规模适宜,品种多样并更换及时与护理。 (四)会议室的会务服务。1.提供会前、会后清洁服务;2.提供会场桌椅摆放服务;3.按会议要求提供茶水、设备及音响调试等相关服务。 (五)物业区域内车辆行驶、停放、保管及交通设施的调度监管。 (六)公共秩序维护、安全防范等事项的管理和服务(包括执勤、巡视、安全监控和违禁危险品监控及避雷、防火、防盗、防破坏、防事故、抢险及协助处理突发事件等工作)。 (七)房屋日常养护维修通知。定期检查房屋安全状况,完善记录,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发现问题,遇紧急情况时,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 (八)应急管理。制定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发生重大自然灾害、			

理、定全稳定和防灾减灾工作。

(九)物业档案资料管理。档案和资料的管理包括:业主档案、设备设施档案、清洁卫生管理档、物业人事管理及人员培训档案以及具体的管理方案、工作计划等资料档案,所有资料档案做到保存完整,管理完善,交接手续完备,检索方便准确,保密措施到位、符合有关标准。

三、物业管理服务相关制度

物业管理应遵照以下制度开展工作:《防城港市税务局厕所卫生管理制度》、《防城港市税务局控烟禁烟工作制度》、《防城港市税务局卫生保洁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的《卫生保洁具体工作分布》等。

四、物业管理服务组织及人员配置

供应商进驻服务团队需求人数为 19 人,为本项目配置的项目经理等人员,按照有关规定取得物业管理服务相关履历证书,并有同类设备的管理经验一年以上。以上人员须提供社会养老保险证明及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进驻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进驻该项目全体人员要求持健康证上岗。配备情况如下:

部门	岗位	人数	服务要求
项目经理部	项目 经理 <u>主管</u>	1 <u>1</u>	男女不限,45周岁以下;有2年以上 从事物业管理经历,具有大专以上学历, 持有证书;知识面宽,专业职能熟练,有 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协调能力;政审合 格,双眼裸视力1.0以上,身体健康,体检 合格。 男女不限,年龄45周岁以下,有2 年以上从事物业管理经历,具有大专以上 学历,持有证书;知识面宽,专业职能熟 练,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协调能力;
			政审合格,双眼裸视力 1.0 以上,身体健康, 体检合格。
			女性, 年龄 45 周岁以下, 身高 1.55
	会务		米以上,品貌端庄,政审合格,双眼裸视
	服务	1	力 1.0 以上,身体健康,体检合格;具有高
	/****		中以上学历,能吃苦耐劳。
	小计	3	
工	水电、		男性,年龄50周岁以下,政审合格,双眼
程	给排	1	裸视力1.0以上,身体健康,体检合格,能
部	水工		吃苦耐劳。工程技术人员持有作业类别为

	程、空 调 管 理 小计	1	电工作业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签订合同后 10个工作日,进场服务前提供相关证书查 验)。物业设施、设备的管理,必须配备 熟练、并取得相关上岗资格证的专业工程 技术人员。如有特种技术岗位上岗人员则 必须持有相关部门正式颁发的特种作业上 岗证。并有同类设备的管理经验三年以 上。熟悉电工操作的各项规程,有综合布 线知识,消防、楼字智能化等专业知识。
保 安	保安员	7	80%以上人员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保安队长及形象岗人员(局大门岗位)要求
部	小计	7	以复转军人为主(人数 50%以上), 45 岁以下, 身高 1.68 米以上, 体貌端正, 一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身体素质好, 业务素质高, 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普通岗保安员年龄应在 50 周岁以下。(成交后,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保安人员须持保安证上岗)
保洁	保洁 员	8	女性为主(80%以上人员),年龄 52 周岁以下,具有一年以上工作经验,责任
沿	小计	8	心强,双眼裸视力 1.0 以上,身体健康,体 检合格;政审合格,具有初中以上文化, 能吃苦耐劳。
	合计	19	

五、物业管理服务条件保障

(一)物业办公场所

- 1. 物业经理办公室: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大院 8102 办公室,可容纳 2 人。
 - 2. 保安办公室: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大院门卫室
 - 3. 会务办公室: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大院 9101 办公室
 - 4. 劳保物品仓库: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 3101 办公室。

(二)物业人员用餐

为便于保安做到上班不离岗,港口区迎宾街56号门卫中餐可在机关食堂打包,打包空岗时间由物业经理或者巡逻岗顶班,用餐费用按实际支出收取。

(三)物业劳保用品保障

1. 保洁用品用具(如清洁工具、清洁剂、消毒剂、除臭剂、除害剂、 洗衣粉、清新剂等)均由业主负责;

- 2. 由环卫部门收取的垃圾清运费,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 3. 污水井, 化粪井清掏费用由业主负责, 但供应商需定期提醒业主。

六、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办法

- 1. 按照 2009 年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修订的《自治区物业管理优秀住宅小区(大厦、工业区)评分细则》、以及参照南宁市物价局、南宁市房产局(南价格〔2009〕200号)文件规定的一级物业管理服务标准提供服务。
- 2. 按月对供应商的服务工作进行综合考核,考核打分标准按照表 1《考核细则》执行。综合考核评定结果 93 分为合格,93 分以上足额划拨应付服务费;低于 93 分为不合格,考评为不合格的,扣除当月应付合同金额的 2%,低于 85 分以下的,每低 1 分加扣 1%。供应商累计两个月考评低于 85 分的,我单位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其因解除合同所导致服务空档期所支出的合同金额及涉及的损失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 3. 采购人办公室每季度至少 1 次派出专人对工作内容的完成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其余时间不定期抽查,检查人填写工作检查记录由供应商被检查人签字认可并整理保存。根据平时检查结果,办公室有权针对出现的问题,按以下考核检查内容及处罚标准对供应商实施处罚(注:罚款金额将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供应商应在扣除罚款金额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并下达书面整改通知,责成供应商限期整改。考核检查内容及处罚标准如下:

表1 《考核细则》

考核检查内容	分 值	处罚及评分细则
一、基础管理		
物业管理企业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各岗位		每发现一次不合
工作标准,并制订具体的落实措施和考核	1	格,罚款 200 元,
办法。		扣1分。
对火灾、治安、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有应 急预案及开展日常培训、管理工作;事发 时第一时间报告有关部门,并协助采取措 施,避免事态扩大影响。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200 元, 扣 1 分。
满意度测评达到 90%及以上	3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0 元, 扣 3 分。
上班时不喝酒、不睡觉、不擅离岗位。	5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Ir		
		扣5分。
 供应商服务人员未发生重大失责行为(由		每发现一次不合
采购人认定),未造成严重后果。	10	格,罚款 10000 元,
不购八帆たノ, 不坦 <u></u>		扣 10 分。
二、服务管理	1	
 服务人员佩带明显标志(工作牌),穿工		每发现一次不合
	2	格, 罚款 50 元, 扣
服。		1分。
服务人员态度端正、举止文明、服务热情、		每发现一次不合
讲文明礼貌用语。服务人员服从和接受采	2	格,罚款 50 元,扣
购人的指挥和检查。		1分。
7 * # 1 /4 \ \ \ \ \ \ \ \ \ \ \ \ \ \ \ \ \ \		每发现一次不合
不蛮横对待业主或外来办事人员态度,不	5	格,罚款 200 元以
与业主或外来办事人员吵架、打架者。		上,扣5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 特殊工种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资质,持证	3	格,罚款 200 元,
上岗。		扣3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接到采购人报保修,维修人员在规定时间	2	格,罚款100元,
内到达现场,维修及时。		111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服务区域内未发生有效投诉	2	格,罚款 200 元以
		上,扣2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服务人员对所分配的工作处理及时、到	5	格,罚款 200 元,
位,无置之不理情况。		扣5分。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供应商落实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任务及	5	格,罚款300元,
时、到位,无置之不理情况。		扣5分。
三、安全防范	1	· · ·
二、		每发现一次不合
警惕可疑人员进出,指挥车辆运行,维护	2	格,罚款 50 元,扣
青		1分。
对办公区域范围内门岗、智能监控等特定	+	1 /J °
部分实行 24 小时值勤。值班保安一定要		每发现一次不合
	2	格, 罚款 100 元,
坚守岗位严禁脱岗。不得擅自离开岗位或		扣2分。
睡觉。		

对重点区域、重点部位每2小时巡查一次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 分。
保安要严格检查进出办公区域物品,严禁 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进入办公区 域。	2	每发现一次未检查 者罚款 100 元,扣 2 分。
消防设备、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在位,状态良好,发现破损或过期应及时维修更 换。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元, 扣 2分。
保安值班时不进行其他与值班无关的事 (如看书、玩手机、嬉笑打闹等)。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分。
服务区域内严禁打架、斗殴、寻衅滋事的 事件发生;严禁盗窃和人为破坏行为。	5	每发现一次罚款 500 元, 扣 5 分。
安全通道无违规占用、无杂物堆放等现象。	5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扣 5 分。
四、清洁卫生		
大楼外观完好、建筑物内公共楼道、步行 梯、卫生间、大堂、门厅、办公室、会议 室等区域按时保洁、无死角。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元, 扣 2分。
值班室保持清洁、卫生、采光、通风、照 明良好。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元, 扣 2分。
果皮箱、垃圾箱等环卫设备内部垃圾及时 清理,外表无污迹,垃圾箱周围无散落垃 圾、污迹,无恶臭味飘散,垃圾做到日产 日清。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元, 扣 2分。
雨、污水管井的井底无沉淀物,水流畅通; 井盖上无污物,盖板无污迹。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元, 扣 2 分。
地面地漏完好无堵塞,无大面积积水,明 沟、暗沟排水畅通,无垃圾,无溢流现象。 沟盖板安装牢固、平稳。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元, 扣 2 分。
垃圾中转站、收集箱垃圾不能溢出,周围 无散落垃圾,无明显污物,无恶臭味飘散。 有效控制蝇、蚊等害虫孳生。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元, 扣 2 分。

设备机房内整洁,无烟头无乱堆现象,保 持机身洁净仪表清晰,设备、阀门、管道 工作正常、无跑冒滴漏。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扣 2 分。
每周对公共区域(包括大堂、走廊通道、公共场所等)进行消杀消毒。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扣 2 分。
五、设施、设备的管理	I	
做好相关设备设施巡查、运行、保养相关记录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 分。
设施、设备的管理或使用到位,无设施、设备损坏的情况。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200 元, 扣 2 分。
设施、设备小修小补及时,未出现不处理 或者拖延修补等情况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扣 1 分。
正常使用和节约能源,无人为破坏,无安 全事故发生。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扣 1 分。
未及时巡查发现随意乱拆乱改室内装修或乱装乱钉已造成事实者。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扣 2 分。
六、会务服务		
做好会前会后的清洁工作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分。
按会议要求提供茶水、设备调试等工作,不影响会议进度。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 分。
七、交通秩序、车辆管理		
车辆停放规范,无堵塞交通现象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扣 1 分。
停车场地整洁、无油污,各类标记清晰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分。
闲杂人员进入服务区域内车辆乱停乱放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时,及时制止。		格,罚款100元,
				扣1分。
		八、其他		
				每发现一次不合
		按时进行报刊收发工作	1	格, 罚款 50 元, 扣
				1分。
		项目经理每月至少一次定期向采购人汇		每发现一次不合
		报物业服务情况,包括服务人员的服务质	1	格,罚款100元,
		量、发现的问题以及相关改善措施、建议。		扣1分。
		, 供日本項目页购需求式供应答系类的甘		每发现一次不合
		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供应商承诺的其	2	格, 罚款 100 元,
		他服务内容		扣1分。
				1 ***

七、其他服务内容:具体详见《附件》

★二、商务要求

×>	问分安心	
1	合同签 订日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2	合同签	第1年期满后,根据相关政策及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考核情况确定与成交供应商是
2	订要求	否续签下一年合同,如续签,成交价格不予调整,最长服务期限不超2年。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履行期第一年期满后,采购人可根据相关政策以
	服务时	及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合同,但成交价格及合同权利义务不予
3	间、服务	调整,双方重新签订合同,且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不可抗力以外的任何条件拒绝续签
	地点	合同。服务期最长不超过2年。
		服务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指定地点
4	响应时	一般问题响应应在 2 小时内,重大问题响应为立即响应。解决时限一般要求为 48 小
	间	时内,其他特殊情况视实际情况商定。
5	报价要 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须报价的服务,供应商存在漏报的,将导致响应文件被否决。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6	付款方式	采购人每月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上一个月物业管理服务费,每月支付服务费金额为项目成交总金额的十二分之一,成交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合法合规税务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款项。 2、成交供应商对于其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如日后因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发票本身存在问题致使采购人发生税收风险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7	验收方 式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8	其他要 求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无法满足采购单位服务要求的,视为不履约。 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建立的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管理方案,人员配备及培训方案,安保管理服务方案,保洁管理服务方案、设施设备管理方案、其他服务方案、服务质量水平承诺、拟投入人员配备等。

附件:

目 录

1	牧	勿业管理服务范围	. 81
	1.1	物业项目情况概述	. 81
	1.2	术语和定义	. 81
	1.3	物业管理服务主要内容	. 81
2	牧	勿业管理服务要求	. 82
	2.1	综合服务	. 82
	2.2	房屋本体视检查	. 83
	2.3	公共秩序管理	. 83
	2.4	环境保洁服务	. 85
	2.5	会议服务	. 89
	2.6	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 90
	2.7	特约服务	. 90
	2.8	绿色物业管理	. 90
	2.9	标准化建设	. 91
3	牧	勿业管理服务制度	. 91
	3.1	物业管理服务制度概述	. 91
	3.2	物业管理相关制度(单位后勤主管部门提供)	. 91
	3.3	上墙管理制度(供应商制作)	. 92
4	牧	勿业管理服务组织及人员配备要求	. 92
	4.1	物业服务企业	. 92
	4.2	物业管理服务人员	. 93
	4.3	人员配置标准	. 94
5	牧	勿业管理服务保障条件(甲方)	. 95
	5.1	物业管理服务条件保障概述	. 95
	5. 2	物业管理服务保障基本条件	. 95

5	. 2. 1 物业办公场所	95
6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办法	97

1 物业管理服务范围

1.1 物业项目情况概述

- 1.1.1 为规范单位物业管理服务区域(以下简称:服务区域)物业管理服务采购内容及要求,提高物业管理服务采购水平,保障办公楼的正常使用,制定本标准。
- 1.1.2 本标准适用于服务区域的物业管理服务采购活动。
- 1.1.3 本标准给出了服务区域日常物业管理服务采购内容与标准,前期介入物业管理服务、承接查验等服务项目应另行约定。
- 1.1.4 服务区域的物业管理服务采购活动除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外,还应符合国家现行有 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规定。

1.2 术语和定义

1.2.1 客户

物业管理服务区域内,接受物业服务的组织或个人。

1.2.2 物业管理

甲方(产权人或办公楼物业使用人)通过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由甲方和物业服务企业按 照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对房屋及配套的设施设备和相关场地进行维修、养护、管理,维护相 关区域内的环境卫生和秩序的活动。

1.2.3 物业管理服务

甲方通过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由甲方和物业服务企业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对房屋及 配套的设施设备和相关场地进行养护、管理,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环境卫生和相关秩序的活动。

1.3 物业管理服务主要内容

- 1.3.1 根据服务区域的功能与特点,其物业管理服务内容主要为:
- ——综合保障物业服务(以下简称综合服务):发挥服务管理职能,提供相应保障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接待报修、信息公示、投诉处理、客户意见的征集和处理、信报收发、标识管理等:
 - ——保持房屋建筑的完好和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 ——公共秩序维护:提供全天候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和安全服务,保证正常办公秩序;
 - ——环境保洁:按时完成规定的环境保洁服务,提供整洁、卫生、安全、美观的环境;
 - ——会议服务:会议受理、会前准备、会中服务、会后清理等服务;

- ——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对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 公共事件建立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培训、演习、评价和改进,事发时按规定途径及时告知 客户、有关部门,并采取相应措施:
- ——绿色物业管理:在保证物业管理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技术改造和 行为引导,有效降低各类物业运行能耗,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有等工作,要求能实现每年递 减 5%能耗指标。
 - ——标准化建设:按政务服务标准化要求协助完成相关工作。
- 1.3.2 本次物业管理服务采购所涉及的办公楼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楼宇建筑面积、保洁面积、外墙面积、楼宇外围面积、门前三包的界定、楼内房间情况、会议室数量及规模、楼内设施情况、地面材质等。

2 物业管理服务要求

2.1 综合服务

2.1.1 网络平台

——对物业管理服务进行动态管理,实时宣传、公示、展示服务等。

2.1.2 接待服务

- ——应设立物业管理服务中心,设立服务电话,24小时值班;
- ——热情接待采购人,受理有关咨询、报修、会议安排、求助、建议、问询、质疑、投 诉等。

2.1.3 信息公示

- ——物业服务企业营业执照、物业服务组织架构、服务流程、服务时间、服务咨询和投诉方式:
 - ——物业管理服务工作情况定期报告或公示;
 - ——外墙清洗、 虫害消杀等影响客户办公的作业计划;
 - ——社会公共保障部门的通知,如恶劣天气、停电停水等;
 - ——信息公示应与建筑物标识系统保持协调,表达简洁易懂。

2.1.4 投诉处理

- ——对受理的投诉,应核实情况,及时处理并对客户提出的投诉进行答复:
- ——属于物业服务责任的,应向客户道歉,及时处理或纠正;
- ——不属于物业服务责任的,应耐心做好解释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帮助;
- ——受理、处置投诉应留存记录。

2.1.5 客户意见征集、处理

——建立健全调查制度、调查问卷、回访统计表、原因分析及整改措施记录。回访调查 表、调查问卷应为收录用户签名的原始记录;

- ——回访: 迁入、维修及投诉处理完毕后均应进行回访,并留有回访调查表、回访统计表;
- ——综合满意度调查:每季度至少一次,向客户采用走访、问卷调查等形式,开展物业管理服务满意度调查,并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持续改进;
 - ——及时反馈客户动态信息;客户日常反馈的意见应及时处理,并留有记录。

2.1.6 信报收发

- ——当天的信函、报刊、印刷品应当天分发,并做到准确、及时;
- ——分发报纸、杂志应认真核对,保证数量,准确无误,投递差错率不超过1%;
- ——对地址不详或未写清信箱号的信函、汇款单、包裹单及印刷品等邮件,由收发人员 负责查找收件人,如查无此人,应负责及时办理退回手续。

2.1.7 标识管理

- ——物业管理服务标识应与办公楼建筑标识保持协调:
- ——图形符号应符合 GB/T1001.1《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要求,消防与安全警示标识应符合 GB2894《安全标志》、GB13495《消防安全标志》的要求。
 - ——各类标识的悬挂(摆放)应安全、正规、醒目、便利、协调、无涂改、文字规范。

2.1.8 档案管理

——按甲方要求做好有关档案管理工作,建立设施设备维护检测记录、运行值班日记等物业档案管理内容。

2.2 房屋本体视检查

2.2.1 检查内容

- ——消防系统、供排水系统等重要设施设备检查工作;
- ——服务范围内房屋、土地、路面是否破坏检查;
- ——安全隐患排查。

2.3 公共秩序管理

2.3.1 秩序维护

2.3.1.1 门卫服务

(1) 服务内容

- ——秩序维护员通过对甲方单位出入口进行值守、验证、检查登记,维护客户安全;
- ——查验出入人员的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 ——对出入的人员、车辆及其携带或装运的物品进行查验,防止甲方单位财物流失及违禁物品流入:

- ——指挥、疏导出入车辆,维护出入口的正常秩序;
- ——及时发现不法行为人,截获赃物,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 ——协助甲方单位做好来访人员接待等工作;
- ——遇有重要活动,按照甲方安排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 ——按规定填写岗位工作记录。

(2) 岗位要求

- ——熟记甲方单位有关门卫规章制度、出入手续,使用的各种证件、标志、车辆的牌号等;
 - ——了解门卫区域内的环境状况和安全措施;
 - ——熟悉和掌握单位内部机构的分布、位置、联系方式;
 - ——基本熟悉和掌握甲方单位内部人员情况。
 - ——熟练使用本岗位配备的各种器械及工具装备;
 - ——遵守保密制度规定,定期进行保密教育。

2.3.1.2 巡逻服务

(1) 服务内容

- ——秩序维护员通过对特定区域、地段和目标进行的巡视检查、警戒;
- ——检查、发现、报告并及时消除各种安全隐患。防止火灾、爆炸等事故或抢劫、盗窃等不法侵害**:**
- ——在巡逻过程中,对己经发生的不法侵害案件或治安灾害事故,应及时报告上级主管 部门和公安单位,并采取相应措施保护现场;
 - ——按规定做好巡逻记录。

(2) 岗位要求

- ——执行巡逻仟务的秩序维护员,应熟悉有关制度、规定及巡逻区域的重点目标:
- ——熟悉岗位周围的地形、地物及设施,熟悉应急设备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
- ——熟记与有关部门、人员的联系方式;
- ——熟练掌握处置一般问题和紧急情况的方法,自身解决不了的,能及时、准确报告;
- ——遇有正在实施的不法侵害行为时,应迅速报告,并依法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期间防止其行凶、自杀或逃跑。遇有火灾、爆炸等事故,应立即报警,并及时通知甲方单位,采取措施防止事态扩大。要积极协助抢救受伤人员,并做好保护现场工作。

2.3.1.3 监控安防

- ——监控收到火情、险情及其他异常情况报警信号后,应按流程规定及时向有关人员或 部门报告,并安排保安人员及时赶到现场进行前期处理;
 - ——保障治安电话、紧急救援电话畅通,接听及时;
- ——不得泄露和传播监控录像内容,非经后勤主管部门领导批准和相关查看手续准予, 不外借录像资料;
 - ——按规定填写值班记录。

2.3.2 消防安全

- ——建立消防设备设施台账,了解掌握消防设备设施使用状态,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 ——配合甲方保卫部门做好消防器材、标识标牌的日常检查与更新工作;
- ——定期开展消防培训和演习,签订安全责任书,保证值守人员掌握基本消防技能、熟

练掌握防火、灭火知识、消防安全四个能力与消防安全四个知道及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有 自防自救能力:

- ——值守人员为第一义务消防员,具备应急突发事件处理能力:
- ——针对火灾、治安以及公共安全卫生制定各类应急预案,落实到位,及时报告,协助相关部门及人员采取应对措施。

2.3.3 停车场管理

2.3.3.1 机动车辆

- 一一严格执行车辆出入登记;
- 一一车辆停放整齐;
- ——夜间车辆开出时,接到电话及时到岗放行;
- ——维护停车场秩序,车辆停放有序;
- 一一停车设施安全有效;
- ——主要道路及停车场应设必要标识;
- ——对违规的机动车辆进行劝阻;
- ——发现车辆有异常情况,应及时联系车主或向上级报告。

2.3.3.2 非机动车辆

- ——为进入办公楼内的非机动车辆提供指定区域有序停放的服务。在场地内的车辆必须 码放整齐,禁止乱停乱放;
 - ——严格遵守岗位执勤规范,避免丢失事故发生。
 - ——电动车充电应符合规范及甲方单位规定;
 - ——原则上应拒绝共享单车进入管理区域。

2.3.4 紧急情况的处置

当发生干扰、破坏甲方单位正常的生产、生活、工作秩序的特殊情况时,秩序维护员应 按照应急工作预案,迅速将有关情况报告甲方单位或当地公安单位。协助做好疏导工作,维 护正常秩序。

2.4 环境保洁服务

2.4.1 保洁服务

2.4.1.1 一般要求

- ——卫生设施完备、清洁、无异味,垃圾实施分类管理;
- ——明确清洁人员责任范围,实行标准化清洁;
- ——垃圾分类,日产日清,定期消毒灭杀;
- ——房屋共用部位保持清洁,无擅自占用和堆放杂物;
- ——清洁工具分区分类定点摆放,整齐、干净。
- ——保洁服务人员岗前培训工作到位,个人卫生保持良好;
- ——建立保洁、消杀档案,填写工作记录。

2.4.1.2 清洁对象及标准

办公楼各区域的清洁对象及要求如表 1。

序号	清洁区域	清洁对象	清洁标准
1	楼道、走廊	天花板、灯罩、排风口	清洁干净,无尘、无污、无网状物。
1	按坦、	墙壁及踢脚板	无尘土、无手印、无污渍。
		办公室内标牌、开关面板、窗台	整洁干净,无污渍、尘土。
		消防栓箱 玻璃门及窗体玻璃窗框、门框	内外整洁、干净、内部设施完好无缺。 干净,无手印、无污迹,无尘土。
		地板	光亮
		大厅、走廊内摆放物品	表面干净、无尘土。
	7 4 A	摆放的绿植	盆体干净无尘土,绿叶无浮尘,盆内无杂物。
2	卫生间	墙面、门面	洁净,无手印、无黑点、无污渍、无尘土。
		玻璃镜面	保持光亮,无水点和水渍、无手印。
		灯罩、天花板	保证无尘土、无污渍。
		台面、洗手盆	要求无污物、无水迹、无杂物,白洁光亮。
		大便器、小便池	上下内外保持干净,光亮白洁,无黄垢、无毛
			发、无杂物。
		地面	保持干净光洁,边角无杂物、无污迹、无水迹。
		垃圾桶	垃圾及时清倒,垃圾袋及时更换,垃圾桶内、
			桶及桶后墙面保持无污迹。
		卫生间内空气	清新无异味
		卫生间内各种设备	完好无损,发现损坏及时报修。
3	步梯	楼梯内的顶板及灯具	无尘、无污迹。
		墙面及踢脚板	干净,无尘土、无污迹。
		扶手、栏杆	无尘土、无污渍。
		楼道内	无堆放杂物
4	室外	室外环境和"门前三包"责任区	整洁干净,无乱堆乱放,无积水。无违法张贴,
			无违法喷涂,无乱刻乱划。
		座椅、灯杆、路牌、护栏、园林	1. 无水痕、无污迹、无尘土、无蛛网;
		设施、垃圾箱	2. 发现损坏,及时报修。
		雨天	及时做好雨水篦子清扫工作。
5	会议室	标牌、开关、面板、窗台、桌椅、	每天保洁一次,整洁干净。
		电脑、地面、书柜	
		地板	光亮,无杂物、无污渍、无尘土、无垃圾。
6	楼宇外围	楼宇外侧平台、石材地面、围栏、	1. 硬化地面无垃圾、无杂物、无污泥、无积水、
		台阶、柱子、天井	无泼撒物,干净整洁,路见本色; 2. 不锈钢围栏表面无手印、无积尘、无污渍,
			光亮;
			3. 设专人日常保洁,保持干净整洁无杂物;地面、墙面及公共设施表面无黏贴小广告;
			4. 区域内落叶、积水等应按照每天作息时间上
			班前进行清扫;
			5. 雨水天气,做好地面防滑警示、措施,保证路面不积水。
7	门前三包	 三包区域内楼前灯、垃圾桶、果	1. 宣传栏、室外标志牌、灯杆等无灰尘、无污
	. 4114—3	皮箱、宣传栏、室外标志牌、自	痕、无破损、无黏贴;
		行车停放区等	2. 生活垃圾装袋入桶,垃圾桶、果皮箱无异味, 夏天每天消毒,桶、箱外壁干净、无明显污渍。
L		14 1 14 /4/15 4	久八马八伯母,佃、桕刀至十け、儿 <u>切业</u> 打顶。

			3. 工程垃圾不得在院内存放。不得放入垃圾桶内; 4. 楼前灯无灰尘、无污痕、无损坏; 5. 区域内落叶、积水等应按照每天作息时间上班前进行清扫,保证路面不积水。
8	楼宇外墙	门、窗、及玻璃幕墙	1. 一楼的玻璃窗及玻璃幕墙表面无手印、无积 尘、无污渍、明亮;

表 1 办公楼清洁对象及标准

2.4.1.3 清洁作业要求

办公楼各区域清洁作业要求如表 2。

区域	分类	作业项目	作业方式	周期
		地面及入口处	墩拖、牵尘	不少于2次/日,随时巡视
		玻璃门	擦拭	2次/日,随时巡视
		各种标牌、消防器材	擦拭	1 次/周
	日 常保洁	墙壁和墙壁上装饰物、开 关盒	掸尘、擦拭	1 次/日
一层大厅		各类栏杆、扶手、柱子	擦拭	1 次/日
		垃圾桶	倾倒垃圾,更换垃圾 袋、擦拭垃圾桶	1 次/日
		天花板	掸尘、擦拭	1 次/月
	定 期保洁	踢脚板	擦拭	1 次/周
	PINIA	顶灯	掸尘、擦拭	1 次/月
		地面	墩拖、牵尘	不少于1次/日
		玻璃门	擦拭	1 次/日
		各种标牌、消防器材	擦拭	1 次/日
	日 常 保洁	墙壁和墙壁上装饰物、开 关盒	掸尘、擦拭	1 次/日
+ / 5 +		各类栏杆、扶手、柱子	擦拭	1 次/日
办公区域		垃圾桶	倾倒垃圾,更换垃圾 袋、擦拭垃圾桶	1 次/日
	定期	天花板	掸尘、擦拭	1 次/月
		公共区域玻璃窗	刮、擦拭	1 次/月
	保洁	踢脚板	擦拭	1 次/周
		顶灯	掸尘、擦拭	1次/半年
		梯阶	清扫、墩拖	2 次/日
楼梯	日 常保洁	窗台、楼梯扶手、栏杆及 挡板	掸尘、擦拭	1 次/日
		墙体附属物	掸尘、擦拭	2 次/周
	日常	大、小便池内外侧	冲刷、擦拭	7-18 时巡视保洁至少 4 次/日
卫生间	保洁	纸篓	倾倒垃圾,清洁纸篓, 更换垃圾袋	2 次/日

区域	分类	作业项目	作业方式	周期
		地面	清扫、墩拖	巡视保洁至少 3-5 次/日(根据 人流量设定)
		云台、面盆、镜面	擦拭	巡视保洁至少 3-5 次/日(根据 人流量设定)
		门窗、隔断板、墙壁、窗台	擦拭	1 次/日
		水龙头等金属物	擦拭	1 次/日
		垃圾桶	倾倒垃圾,更换垃圾袋、 擦拭垃圾桶	1 次/日
		地面	擦拭、清扫	1 次/日
	日常保洁	桌椅及其他家具、窗台、 窗框	擦拭	1 次/日
		茶具	清洗、消毒	根据会议情况准备
会议室		垃圾桶	倾倒垃圾,清洁垃圾 桶,更换垃圾袋	1 次/日
	定期	地面	墩拖	2-3 次/周
		顶灯、壁灯	掸尘、擦拭	1 次/半年
		窗户玻璃	刮、擦拭	1 次/半年
	E 3V.	地面	清扫	2 次/日
楼宇外围	日常 保洁	墙面、柱子	巡视清理	1 次/日
	M	不锈钢围栏	掸尘、擦拭	1 次/日
		地面	巡视	2 次/日
 门前三包	日常	宣传栏、标志牌	掸尘、擦拭	1 次/日
111111	保洁	垃圾桶、果皮箱	倾倒垃圾,更换垃圾 袋、擦拭垃圾桶	1 次/日

表 2 办公楼清洁作业要求

2.4.1.4 垃圾分类

- ——垃圾应分类管理,最大限度地实现垃圾资源利用,减少垃圾处置量;
- ——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倡导绿色环保理念,实现垃圾分类投放;
- ——根据实际情况,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湿垃圾)、其他垃圾(干垃
- 圾)分别设置垃圾桶,实现分类储存;
- ——垃圾收集严格按照分类原则,实现垃圾分类搬运。

2.4.1.5 垃圾中转站管理

- ——中转站为办公楼保洁收集垃圾的临时存放处,垃圾应进行分类,做到分类存放,日 产日清;
- 一一中转站应随脏随打扫,做到站内墙面及天花板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墙面光洁,外墙面整洁,垃圾清场后应认真冲洗;
 - ——废品不得堆放在中转站外,不得在中转站内外燃烧废品;

- ——设立垃圾分类相关设施,做到垃圾减量化、垃圾资源化;
- ——及时收管站内工具和设施,对站内设备和设施的完好情况时行登记,故障要及时汇报;
 - ——把安全生产放在首位,消除一切不安全因素,做到早发现,早预防,确保安全运行;
 - ——做好节能环保和垃圾处理相关知识宣传,努力实现垃圾减量,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

2.5 会议服务

2.5.1 会议室及其用品管理

- 一一会议室专人管理;
- ——茶具、牛奶咖啡具、餐具,严格消毒、烫洗,封存,达到卫生安全标准;
- ——毛巾: 洗净后应放在蒸箱内高温消毒。

2.5.2 会议受理

——会议工作微信群内及时回复会议安排落实情况。

2.5.3 会议前准备

- ——场地布置:根据组会方要求、场地大小、用途,明确摆放规定,同时须留有足够的应急疏散通道疏散出口:
- ——引导服务:按照会议预定单做好水牌并放置在指定位置;引导人员原则上于会议开始前就位。引导手势规范,语言标准;

2.5.4 会中服务

- ——会议开始,根据需要为主席台提供服务;
- ——会议开始后立即给茶杯加满水;首次满水后 15 分钟进行第二次续水;之后每 30 分钟续水一次;
- ——会议时间较长时:如果中间休息,服务员要及时整理好座椅、桌面用品,续水,增补便签。在整理时,注意不要弄乱和翻阅桌的文件、本册等;
- ——会议召开期间保证会场内(如组会方许可)及会议室外至少各保留一名服务人员进行服务,随时解决与会人员提出的临时要求:
 - ——会议结束前,各引导人员迅速抵达岗位,进行疏散。不得影响其他会议正常进行。

2.5.5 会后整理

- ——对会议现场进行检查。如发现参会人员遗忘的物品,要立即归还;
- ——请组会方填写会议满意度调查表。

2.5.6 会议安全服务

- ——制定会议、活动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 ——对于 50 人以上的大型会议,会前应将会议中心疏散图、各疏散通道位置告知组会方,并提醒组会方顺序退场:
- ——发生紧急事件时,立即组织相关责任人处理,按应急方案制定的措施执行,并分析原因,提出整改方案和预防措施。

2.6 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2.6.1 重点部位及安全隐患排查

- ——结合办公楼的实际情况,对重点部位及危险隐患进行排查,并建立清单/台账;
- ——应对危险隐患进行风险分析,制定相应措施进行控制或整改并定期监控;
- ——随着设施设备、服务内容的变化,及时更新清单/台账,使风险隐患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2.6.2 应急预案的建立

2. 6. 2. 1 应急预案类型

- ——预案包括综合预案、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
- ——根据办公楼隐患排查的结果和实际情况,制定专项预案,包括但不限于:火情火警紧急处理应急预案、紧急疏散应急预案、停电应急预案、有限空间救援应急预案、高空作业救援应急预案、恶劣天气应对应急预案等;

2.6.2.2 应急预案的培训和演练

- ——应急预案定期培训和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相关岗位进行一次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 ——留存培训及演练记录和影像资料,并对预案进行评价,确保与实际情况相结合。

2.6.3 应急物资的管理

- ——根据专项预案中的应对需要,合理配置必要的应急物资,建立清单或台账,并专人 管理:
 - ——定期对应急物资进行检查,确保能够随时正常使用。

2.7 特约服务

2.7.1 特约服务类别

特约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涉及设施设备的年检、专业维保,外墙清洗、地垫清洗、化粪 池清掏、石材养护、健身活动设备管理等专业服务。

2.7.2 特约服务要求

- ——制定相应工作标准和工作流程;
- ——涉及人身安全的工作或设备的使用,制定相关安全操作规程;
- ——对相关岗位进行培训,掌握工作流程及安全操作规程;
- ——留存监督检查工作记录。需要事先通知的项目,按约定的日期提前发放通知。

2.8 绿色物业管理

绿色物业管理的主要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节能:基于办公楼的能耗组成、能耗设备及运行规律、能耗特点等,进行用能分析,查找存在问题与漏洞,给出针对主要耗能对象制定节能改造方案,报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后实施。节能改造完成后应对实施效果的功能性、经济性进行评价;
 - ——节水:利用节水技术和设施,杜绝"跑、冒、滴、漏";

- ——垃圾分类:配合城市管理要求,进行垃圾分类宣传和行为引导,设立生活垃圾分类 集中投放点和分类收集容器,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暂存和分类交运;
 - ——环境绿化:选用有机肥料和生物治虫技术,营造生态环境;
- ——控烟管理:办公楼内严禁吸烟,会议室、值班室等不设烟灰缸,发现吸烟人员及时劝阻:
- ——污染防治:实施雨水、污水分流管理,控制设备噪声、作业噪声和粉尘排放,对有毒化学品容器、机油抹布等固体废弃物等进行有效处置等:

2.9 标准化建设

——熟悉并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单位标准化服务要求做好相应的制度与保障服务 工作:

3 物业管理服务制度

3.1 物业管理服务制度概述

健全的制度是提供优质的物业管理服务的基础。办公楼规章制度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办公楼的特点。通过公布单位办公楼相关制度,让物业服务企业熟悉物业服务内容,依规明确工作职责,科学、合理的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

3.2 物业管理相关制度(单位后勤主管部门提供)

3.2.1 服务区域管理制度

服务区域的管理制度包括办公楼管理规定、服务区域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单位办公人员、外来办事人员进入办公楼的行为规范、办公楼开放时间、楼内公共设施设备的管理规定、楼宇节能工作要求、安全管理规定等。

3.2.2 会议室管理制度

会议室的管理制度包括会议室管理规定、会议室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室管理制度、会议用品管理制度等。

3.2.3 收发室管理制度

收发室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收发服务的定位、收发人员的岗位职责、收发邮件的初级检查规定、邮件收发人确认规定等。

3.2.4 群众上访管理制度

群众上访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信访工作办理制度、信访信息管理制度、信访接待责任制度、信访逐级上传制度、信访首问责任制度等。

3.3 上墙管理制度(供应商制作)

3.3.1 办公楼上墙管理制度清单

- ——安全管理规定:
- ——茶水间管理规定;
- ——消防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
- 一一相关岗位职责;
- ——服务人员挂牌服务(如公示服务人员信息、保洁操作进程、监督途径等);
- ——办公楼管理规定。

3.3.2 办公楼上墙管理制度要求

工作制度的上墙明示是为了明确职责、规范工作,更好地起到宣传和告知的作用,便于对物业服务企业的规范管理和服务监督,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与落实,使其明确岗位职责及流程。上墙制度应悬挂在楼内相应位置,要求版面设计统一,具体样式最终应取得甲方确认。

4 物业管理服务组织及人员配备要求

4.1 物业服务企业

4.1.1 一般要求

- ——应持有效资质证书,根据办公楼的实际情况和合同约定,设置相应的项目管理机构,合理配备管理人员和服务设备设施;
- ——应有健全的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包括:物业服务管理制度、岗位工作标准、安全操作规程等,并制定具体的落实措施和考核办法,确保服务过程得到有效运行、控制和服务质量的持续改进;
- ——应确保可以获得企业内部的各种资源,建立与单位主管部门和其他相关方的服务沟通渠道,以支持服务提供的运行和控制;
- ——应有健全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收费、会计核算、税收等财务管理工作应严格执行 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有关规定,每年报告一次物业服务费用收支情况;
- ——应有完善的物业管理服务档案管理制度,档案齐全,专人保管,查阅方便。物业管理服务档案内容至少应包括:物业竣工验收档案、物业服务承接查验档案、用户档案、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权属清册、设施设备台帐和管理维修档案和物业服务日常管理档案。

4.1.2 特定要求

- ——人员管理: 应建立人员行为规范(包括统一着装、佩戴标识、仪表仪容整洁等)、职业素质与技能培训机制、从业人员保密制度、人员激励及处罚机制等;
- ——信息安全管理:物业服务企业员工上岗前应通过内容包括国家保密法律法规、保密制度、服务过程中的保密知识技能及相关要求、典型案例等的保密培训,签订《保密承诺书》;重点岗位员工须经上报甲方进行政审后方可入职,进入重要办公区域的服务人员应不少于2人并同进同出,禁止摄影、摄像、录音;

- ——沟通汇报机制:应与客户建立沟通和信息反馈汇报机制,主动、及时将物业管理工作情况及突发事件报告办公楼后勤主管负责人;
- ——风险与应急管理联动机制:应识别办公楼物业管理服务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明确物业管理中的主要风险、重大危险源和安全隐患并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应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队伍,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配备应急物质,建立与甲方、相关的社会救援力量和政府部门的应急联动机制;

4.2 物业管理服务人员

4. 2. 1 持证上岗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行业要求,物业管理的部分岗位要求持证上岗:

- ——项目经理、主要管理人员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书;
- ——特种作业人员应取得相应特种作业操作证;
- ——专业技术、操作人员应取得相应专业技术证书或职业技能资格证书;

4.2.2 职业素质

4.2.2.1 政治素质

- ——热爱祖国、诚实信用;
- ——爱岗敬业,恪尽职守;
- ——遵纪守法,团结协作;
- ——无违法犯罪记录。

4. 2. 2. 2 业务技能

- ——具备基本法律知识,了解有关岗位管理政策、规定,熟悉物业服务区域基本情况;
- ——具备较强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
- ——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
- ——熟练使用相关专用设施设备。

4.2.2.3 身体素质

仪表端庄, 具备岗位需要的身高、视力等条件。

4.2.2.4 文化素质

具备岗位所需学历,特殊岗位应具备相应的专业业务知识和技能。

4.2.2.5 年龄条件

依据国家有关行业危险等级划分,秩序维护员等岗位人员年龄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最 低或最高年龄要求。

4.2.2.6 安全生产

严格按安全操作规程操作,不得违章作业、违章指挥。

4.2.3 行为规范

4.2.3.1 着装

统一着装、干净整洁,并按规定佩带标志,因私外出时应着便服。

4.2.3.2 纪律

- ——姿态端正、工作规范、举止文明、精神饱满、表情自然;
- ——语言简洁、文明,主动、热情、耐心、周到并及时、主动提供服务;
- ——严格履行岗位职责:
- ——不准刁难客户及来访人员;
- ——不得脱岗、空岗、睡岗,不准迟到、早退;
- ——遵守甲方单位内部的规章制度,不准随意打听、记录、传播甲方单位内部的机密;
- ——有重要情况妥善处置并及时上报。不准迟报、漏报、瞒报;
- ——认真填写值班记录,做好交接班工作;
- ——爱护公物,爱护客户财物;
- ——自觉维护环境卫生,保持物业服务区域整齐清洁。

4.3 人员配置标准

所有配置的人员需提供以下资料:

- ——提供自本项目截标时间前配置人员半年内本单位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
- ——提供本单位与相关配置人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签订的劳动合同 复印件;

4.3.1 人员配备依据

根据单位办公楼要求的物业管理服务标准、办公楼物业管理经费水平、办公楼物业管理的经验值,共同确定物业管理人员配备数量。

4.3.2 人员类别与数量

4.3.3 项目经理

配置项目经理1名,根据办公楼管理要求设置项目经理的资质水平,其要求为:

- ——男女不限,45周岁以下,有2年以上从事物业管理经历;
- ——大专以上学历(含大专及同等学历):
- ——持有物业经理上岗证书;专业技能熟练,有较强组织管理能力、协调能力;
- ——政审合格,双眼裸视力1.0以上,身体健康,体检合格;

4.3.3.1 主管人员

根据项目规模以及对物业管理服务的需求配置主要管理人员,配备 1 名主管,其要求为:

- ——男女不限, 年龄 45 周岁以下, 具有 2 年以上从事物业管理经历;
- ——大专及以上学历,持有证书
- ——知识面宽,专业职能熟练,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协调能力;
- ——政审合格,双眼裸视力1.0以上,身体健康,体检合格。

4.3.3.2 保洁人员

配置保洁人员8名,其要求为:

- ——女性为主,年龄55周岁以下,具有一年以上工作经验,责任心强;
- ——双眼裸视力 1.0 以上,身体健康,体检合格;
- ——政审合格,具有初中以上文化,能吃苦耐劳。

4.3.3.3 保安人员

配置安保人员7名,其主要要求为:

- ——男性占比 80%以上,55 岁以下,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 ——以复转军人优先,体貌端正、匀称,一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身体素质好,业务素质高,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
 - (1) 迎宾街 56 号主要进出大门门岗
- ——岗位人员设置6人/岗(24小时岗),3人值班岗,1人巡逻岗;
- ——全部应具备保安员证。
- (2) 企沙镇渔冲路 152 号大院主要进出大门门岗
- ——岗位人员设置1人/岗(24小时岗)
- ——全部应具备保安员证。

4.3.3.4 会议服务员

(1) 会议服务员

配置会议服务员1名,其要求为:

- ——女性, 年龄 45 周岁以下, 身高 1.55 米以上, 品貌端庄, 政审合格;
- ——双眼裸视力 1.0 以上,身体健康,体检合格;
- ——具有高中以上学历,能吃苦耐劳。

5 物业管理服务保障条件(甲方)

5.1 物业管理服务条件保障概述

物业管理服务条件保障是指物业服务企业在开展物业服务时,办公楼后勤管理部门须提供的必要办公用房、办公设备及其他必备物资的保障。

5.2 物业管理服务保障基本条件

- 5.2.1 物业办公场所
- ----物业经理办公室: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大院 8102 办公室,可容纳 2 人。
- ----保安办公室: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大院门卫室
- ----会务办公室: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大院 9101 办公室
- ---- 劳保物品仓库: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 3101 办公室。
- 5.2.2 物业人员住宿场所

无

5.2.3 物业人员用餐

为便于保安做到上班不离岗,港口区迎宾街 56 号门卫中餐可在机关食堂打包,打包空 岗时间由物业经理或者巡逻岗顶班,用餐费用按实际支出收取。

5.2.4 物业劳保用品保障

- ——保洁用品用具(如清洁工具、清洁剂、消毒剂、除臭剂、除害剂、洗衣粉、清新剂等)均由业主负责;
 - ——由环卫部门收取的垃圾清运费,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 ——污水井, 化粪井清掏费用由业主负责, 但供应商需定期提醒业主。

6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办法

考核检查内容	分 值	处罚及评分细则
一、基础管理		
物业管理企业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各岗位		每发现一次不合
工作标准,并制订具体的落实措施和考核	1	格,罚款 200 元,
办法。		扣1分。
对火灾、治安、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有应		 每发现一次不合
急预案及开展日常培训、管理工作;事发	1	格,罚款 200 元,
时第一时间报告有关部门,并协助采取措	1	11分。
施,避免事态扩大影响。		1月17月。
		每发现一次不合
满意度测评达到 90%及以上	3	格,罚款 1000 元,
		扣3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上班时不喝酒、不睡觉、不擅离岗位。	5	格,罚款 100 元,
		扣5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供应商服务人员未发生重大失责行为(由	10	格,罚款 10000 元,
采购人认定) ,未造成严重后果。		扣 10 分。
二、服务管理		
		每发现一次不合
服务人员佩带明显标志(工作牌),穿工	2	格,罚款 50 元,扣
服。		1分。
服务人员态度端正、举止文明、服务热情、		每发现一次不合
讲文明礼貌用语。服务人员服从和接受采	2	格,罚款 50 元,扣
购人的指挥和检查。		1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不蛮横对待业主或外来办事人员态度,不	5	格,罚款 200 元以
与业主或外来办事人员吵架、打架者。		上,扣5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特殊工种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资质,持证	3	格,罚款 200 元,
上岗。		扣3分。
接到采购人报保修,维修人员在规定时间		每发现一次不合
内到达现场,维修及时。	2	格,罚款 100 元,
= 20.20 12 % 6.4.	l	

		tn 1 🛆
		扣1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服务区域内未发生有效投诉	2	格,罚款 200 元以
		上,扣2分。
 服务人员对所分配的工作处理及时、到		每发现一次不合
位,无置之不理情况。	5	格,罚款 200 元,
E. 78E. 1. III.78		扣5分。
 供应商落实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任务及		每发现一次不合
时、到位,无置之不理情况。	5	格,罚款300元,
时、对应,几直之个经情况。		扣5分。
三、安全防范		
局大门岗位保安岗,实行出入登记制度,		每发现一次不合
警惕可疑人员进出,指挥车辆运行,维护	2	格,罚款50元,扣
停车秩序。		1分。
对办公区域范围内门岗、智能监控等特定		复华丽 为了人
部分实行 24 小时值勤。值班保安一定要	0	每发现一次不合
坚守岗位严禁脱岗。不得擅自离开岗位或	2	格,罚款 100 元,
睡觉。		扣2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对重点区域、重点部位每2小时巡查一次	1	格,罚款 50 元,扣
		1分。
保安要严格检查进出办公区域物品,严禁		每发现一次未检查
 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进入办公区	2	者罚款 100 元,扣
域。		2分。
消防设备、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在位,状		每发现一次不合
 态良好,发现破损或过期应及时维修更	2	格,罚款 100 元,
· · · · · · · · · · · · · · · · · · ·		扣2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保安值班时不进行其他与值班无关的事	2	格, 罚款 50 元, 扣
(如看书、玩手机、嬉笑打闹等)。	_	1分。
		每发现一次罚款
事件发生; 严禁盗窃和人为破坏行为。	5	500 元, 扣 5 分。
デ ロルヘエ・ / A m. のコピノ V J BA ツ F 13 / 3 0		每发现一次不合
安全通道无违规占用、无杂物堆放等现	5	格, 罚款 100 元,
象。		扣5分。
└────────────────────────────────────		1H O \1 0
大楼外观完好、建筑物内公共楼道、步行		每发现一次不合
	2	
梯、卫生间、大堂、门厅、办公室、会议		格,罚款 100 元,

室等区域按时保洁、无死角。		扣2分。
王寸匹例94円 体值、儿儿用。		
值班室保持清洁、卫生、采光、通风、照	0	每发现一次不合
明良好。	2	格,罚款 100 元,
		扣2分。
果皮箱、垃圾箱等环卫设备内部垃圾及时		每发现一次不合
清理,外表无污迹,垃圾箱周围无散落垃	2	格,罚款 100 元,
以、污迹,无恶臭味飘散,垃圾做到日产		扣2分。
日清。		
 雨、污水管井的井底无沉淀物,水流畅通;		每发现一次不合
井盖上无污物,盖板无污迹。	2	格,罚款 100 元,
71 11 12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扣2分。
地面地漏完好无堵塞, 无大面积积水, 明		每发现一次不合
沟、暗沟排水畅通, 无垃圾, 无溢流现象。	2	格,罚款100元,
沟盖板安装牢固、平稳。		扣2分。
垃圾中转站、收集箱垃圾不能溢出, 周围		每发现一次不合
无散落垃圾,无明显污物,无恶臭味飘散。	2	格, 罚款 100 元,
有效控制蝇、蚊等害虫孳生。		扣2分。
设备机房内整洁,无烟头无乱堆现象,保		每发现一次不合
持机身洁净仪表清晰,设备、阀门、管道	2	格,罚款100元,
工作正常、无跑冒滴漏。		扣2分。
 每周对公共区域(包括大堂、走廊通道、		每发现一次不合
.,.,.,	2	格,罚款100元,
公共场所等)进行消杀消毒。		扣2分。
五、设施、设备的管理		
		每发现一次不合
做好相关设备设施巡查、运行、保养相关 、; =	1	格,罚款50元,扣
记录		1分。
NEAD OF A MARKET PARTY.		每发现一次不合
设施、设备的管理或使用到位,无设施、	2	格,罚款 200 元,
设备损坏的情况。 		扣2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设施、设备小修小补及时,未出现不处理	1	格,罚款 100 元,
或者拖延修补等情况		扣1分。
		每发现一次不合
正常使用和节约能源,无人为破坏,无安	1	格,罚款100元,
全事故发生。		扣1分。
 未及时巡查发现随意乱拆乱改室内装修		每发现一次不合
或乱装乱钉已造成事实者。	2	格, 罚款 100 元,
MHUXHUり口心がず大台。	l	1H, MAN 100 /U,

		扣2分。
六、会务服务	I	
做好会前会后的清洁工作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 分。
按会议要求提供茶水、设备调试等工作, 不影响会议进度。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分。
七、交通秩序、车辆管理	1	
车辆停放规范,无堵塞交通现象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 元, 扣 1 分。
停车场地整洁、无油污,各类标记清晰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 分。
闲杂人员进入服务区域内车辆乱停乱放时,及时制止。	2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100元, 扣1分。
八、其他		
按时进行报刊收发工作	1	每发现一次不合 格,罚款 50 元,扣 1分。
项目经理每月至少一次定期向采购人汇		每发现一次不合
报物业服务情况,包括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发现的问题以及相关改善措施、建议。	1	格,罚款 100 元, 扣 1 分。
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供应商承诺的其他服务内容	2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罚款 100元, 扣1分。

B分标

• 1	技术服务 [<u> </u>	
序号	采购内	数量及	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容	単位	
			一、项目地址:迎宾街 56 号办公区大院。
			二、服务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服务内容及要求
			1.养护范围
			迎宾街 56 号大院围墙内绿地,绿化面积合计约 23000 m²。
			2.人员配置要求
			绿化养护人员不低于 4 个人, 年龄 50 周岁以下, 具有两年以上绿化维
			护工作经验,责任心强,双眼裸视力1.0以上,身体健康,体检合格;政审
			合格,具有初中以上文化,能吃苦耐劳。该人数要求为最低配备要求,供
			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人员,但不得低于最低要求。
	绿化维护服务		3.工作要求
			(1)做好修剪、除杂草、病虫害防治、淋水、松土施肥、补植缺损植
		1 项	物等工作。
			(2)春、夏两季视植物生长情况施用化肥 4-6 次。
1			(3) 冬季对所有乔灌木进行全面修剪并施有机肥。
			(4)草坪每年可喷施选择性除草剂 1-2 次,草坪视生长情况进行修剪。
			(5) 对乔木进行防冻、防病虫害处理(涂石硫合剂)。
			(6)台风季节前对乔灌木进行防台风的修剪及加固处理(其中台风加
			固支撑材料由采购人提供)。
			(7) 灌木及造型植物根据植物生长和造型需要适时修剪。
			(8) 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不能大面积出现病虫害危害的现象。
			(9) 死树、枯枝要及时清理。如因供应商养护不及时或者养护不当导
			致树木枯死的,由供应商负责采购同规格的新树补种,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二)工具及耗材配置要求
			绿化养护常规劳动工具及相关耗材(园林养护机械、修剪工具、淋水
			设备、喷药设备、油料;按相关技术要求所需质量和数量的肥料、农药、
			水;绿化修剪、垃圾清扫清运工具及车辆、植物防寒等防护材料等),由
			采购人提供(如耗材有损坏或更换由采购人负责),具体见以下附表(包含
			但不限于以下附表要求):

序号	种类	名称	数量	单位	用途
1	固	打草机	2	台	草地养护
2	定	短油锯	2	台	大树修剪
3	机 械	长油锯	2	台	大树修剪
4		锄头	6	把	树木移植
5	绿	铁铲	6	把	绿化养护 铲土
6	化 简	大剪刀	2	把	绿化养护 修剪绿篱
7	单	小剪刀	6	把	树枝修剪
8	易	小锄头	6	把	除杂草
9	耗	胶管	200	米	浇水养护
10	工 具	手摇式喷 雾器	2	个	杀虫
11		斗车	2	辆	拉土、养护 使用

(三)遇不可抗力因素如地震、台风等自然灾害影响,造成损失,增加养护成本的,采购人视实际情况向财政部门申请。在抢险救灾过程中,要求供应商以抢救生命财产安全为首要任务,全力以赴做好灾后重建工作。

三、考核内容及方式

绿化管护及考核标准按照下文附件《广西城市绿化养护规范及验收要求》执行,涉及分级的,供应商均按不低于二级标准要求来执行。采取日常检查和月考核相结合的方式,由组织人员对供应商的管养工作实施监督、检查和考核。

采购人的办公室、纪检组及财务管理股每季度至少 1 次派出考核组对 工作内容的完成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其余时间不定期抽查,考核组填写工 作检查记录由供应商被检查人签字认可并整理保存。考核组对供应商在岗 位上安排的人员进行每月考核,如连续三个月考核不及格者,采购人有权 向供应商提出更换服务人员,供应商重新安排该岗位人员,且不能为已安 排人员。

四、其他要求

1.供应商在领用绿化养护常规劳动工具及相关耗材时,应该建议领用台账。供应商在使用采购人提供的劳动工具前应核实好各个工具的状态,如有损坏应做好记录,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应该规范使用,如因供应商使用不当或者人为因素导致工具损坏的,供应商应负责赔偿相应损失。供应商在使用相关耗材时,应合理使用,不得铺张浪费或者公物私用。一经发现铺张浪费或者公物私用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照损失部分的三倍

价格赔偿,如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视为偷窃采购人财产并报公安机关进一步处理,供应商承担一切后果。

2.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环节,供应商可根据自身需求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地考察,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自行承担现场考察的责任和一切风险。

3.供应商负责员工的使用、管理、教育、培训、奖惩和调配工作;供应商所有工作人员最低实发工资不能低于防城港市最低工资标准,并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保(若不按要求缴纳员工社保由供应商负全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负责员工意外事故和劳动纠纷的处理工作;供应商负责按时支付员工工资、保险及其他福利;负责员工的安全教育工作。除采购人责任外,供应商员工出现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事故,供应商要负完全责任,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支付,供应商员工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要求。

4.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以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成交人响应文件、采购合同以及补充协议(如有)的要求。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如无法满足采购人服务要求的,视为虚假响应,采购人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5.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 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的费用以及所需支付的员工工资、福利、税 费等一切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 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签 订日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合同签	第1年期满后,根据相关政策及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考核情况确定与成交供应商是
2	订要求	否续签下一年合同,如续签,成交价格不予调整,最长服务期限不超2年。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履行期第一年期满后,采购人可根据相关政策以
	服务时	及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合同,但成交价格及合同权利义务不予
3		调整,双方重新签订合同,且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不可抗力以外的任何条件拒绝续签
	地点	合同。服务期最长不超过2年。
		服务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指定地点
	响应时	要求设立服务网点,一般问题响应应在 2 小时内,重大问题响应为立即响应。解决
4	间	时限一般要求为48小时内,其他特殊情况视实际情况商定。

5	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须报价的服务,供应商存在漏报的,将导致响应文件被否决。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6	式	采购人每月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上一个月服务费,每月支付服务费金额为项目成交总金额的十二分之一,成交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合法合规税务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款项。 2、成交供应商对于其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如日后因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发票本身存在问题致使采购人发生税收风险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7	验收方 式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8	其他要求	1、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无法满足采购单位服务要求的,视为不履约。2、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绿化维护方案、管理措施及内部考核制度、服务承诺、拟投入人员配备等。
9	其他要求	1、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无法满足采购单位服务要求的,视为不履约。2、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绿化维护方案、管理措施及内部考核制度、服务承诺、拟投入人员配备等。

附件: 广西城市绿化养护规范及验收要求 广西城市绿化养护规范及验收要求(DB45/T 449—2007)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城市绿化养护术语、养护验收、养护质量要求,并规定了水分管理、土肥管理、修剪、松土除杂、病虫害控制、植物防护、清理工作、补种、古树名木养护、环境卫生等城市绿化养护操作。

本标准适用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城市公园绿地、防护绿地、附属绿地、其他绿地等绿化养护。

各类绿地的养护,除应按本规范执行外,还应遵守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标准的 规定。

2 术语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2.1 树盘

种植乔灌木位置并与周围有明显界线的一定地面范围。

2.2 有地被树盘

在树干基部周围地面,种植有地被植物的树盘。

2.3 无地被树盘

在树干基部周围地面,没有种植地被的树盘。

2.4 孤植灌木

单株或数株灌木种植在一个树穴内,树穴之间有明显距离,外观上可直观到一株或一丛,此类以孤植方式种植的灌木称为孤植灌木。

2.5 整形灌木

按设计要求和观赏要求将灌木修剪成各种特定的形状,主要以植物造型为观赏目的的灌木称为整形灌木。

2.6 色块

指成片种植的灌木或草本植物,外观上没有明显的株行距。色块一般分为灌木色块和草本色块(也称草本地被)。

2.7 古树名木

指树龄在一百年以上或稀有珍贵树木,或具有历史价值或重要纪念意义的树木。

2.8 疏枝

将枝条从其着生部位剪去。

2.9 短截

将枝条先端一部或大部剪去, 保留基部枝段。

2.10 行道树

指沿车行道或人行道边种植的乔木。

2.11 分车绿带

车行道之间可以绿化的分隔带,其位于上下行机动车道之间的为中间分车绿带;位于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之间或同方向机动车道之间的为两侧分车绿带。

2.12 定干高度

乔木主干第一个分叉点离地面高度。

- 3 水分管理
- 3.1 水质

灌溉用水应使用自来水或经水质化验适用于灌溉的水源。

3.2 淋水时间

阴天全天均可淋水, 遇高温、太阳辐射强应在上午11时前或下午4时后淋水。

3.3 淋水量

水分供给以能保证植物正常生长、发育需要为宜。淋、灌水量应符合以下规定:

新种植的乔灌木第一次定根水必须及时,并且淋足淋透,在植株未恢复正常生长之前经常性保持土壤湿润。幼龄树(种植5年内),干旱天气,每周灌、淋1次~2次;不耐旱的成年乔木,干旱季节,每月应灌、淋1次~3次。灌木、草坪、遮荫的地被植物,淋水应湿透表层10cm以上;干旱天气,每周应喷淋2次~4次。无遮荫的地被及盆栽草花应每天淋水1次~2次(干旱天气)。

3.4 淋水方法

可采取滴灌、喷灌、喷淋、灌淋。养护要求精细、需水量多的时花类在条件的应采用滴灌或喷灌,以节约用水,提高淋水效果。采用喷淋方法淋水,必须掌握好出水量及喷淋方向,不得冲倒、冲歪植株及冲翻树根。对于乔灌木淋水应先给树体洗尘。

3.5 排水

乔灌木树盘、色块、地被、草坪必要时设排水盲沟,以保证雨季雨水能从地面顺 畅排走,绿地不得有积水现象。

4 土肥管理

4.1 土壤的疏松通透

灌木色块及分车绿带土壤必须保持疏松通透,绿地种植5年内的乔木及整形灌木、 孤植灌木应做树盘,即在树木周围距离树干留直径0.8m~1.2m的土壤裸露,定期松 土保持土壤疏松。

4.2 各类植物种植土壤理化性状

各类植物的种植土必须达到以下要求。

		1 / 2 1- 1/1	HELKIN	1- 0-21	
名称	乔木	灌木	地被	草坪	花坛
PH 值	5. 0 ~ 8. 0	5.5~8.0	5. 0 ~ 8. 0	5. 0 ~ 8. 0	5.5 ~ 7.5
有机质 (g/kg)	≥ 20	≥ 20	≥ 20	≥ 20	≥ 25
通气空隙度 (%)	≥ 8	≥10	≥ 8	≥ 8	≥10
有效土层(cm)	≥100	≥ 60	≥ 30	≥ 25	≥ 40

各类植物种植土壤理化性状要求

4.3 施肥

- 4.3.1 定植五年内的乔木,全年施肥 1 次~3次,春季以氮肥为主,秋季、冬季施复合肥或磷钾肥或有机肥,每株每次施尿素 0.05 kg~0.15 kg 或复合肥 0.1 kg~0.4 kg。
- 4.3.2 定植 5 年后的乔木,视长势定全年施 1 次~2 次根外肥,肥料可用 0.1%~1.0% 尿素、磷酸二氢钾等;古树、衰老树冬季应深耕根施迟效性肥料一次,以骨粉、堆肥、垃圾肥等有机肥为主,平均每株施 10 kg~25 kg 有机物或施复合肥 0.3 kg~1.0 kg,观花、观果类乔木还应在花后、果后追施一次复合肥或尿素。
- 4.3.3 灌木全年施 3 次~8 次(视植物长势而定),生长期以施氮肥为主,开花期、冬季以磷钾肥为主; 片植灌木,每次每平方米施化肥 0.025 kg~0.100 kg; 孤植灌木,每株每次施化肥 0.05 kg~0.15 kg。
- 4.3.4 草坪、草本地被植物。全年施2次~4次,生长期施尿素或复合肥1次~3次,每平方米施0.01 kg~0.05 kg;入冬前施1次复合肥,观花地被花前施1次复合肥。
 - 4.3.5 花坛种植后应施一次以上干肥(复合肥)或每隔10天施一次水肥(复合肥)。
- 4.3.6 应多施有机肥,尽量利用落叶及修剪出来的枝叶埋入土中或堆沤后施用, 以改良土壤,增加土壤肥力。

- 4.3.7 乔木与孤植灌木可采用沟施、穴施或叶面喷施;沟施或穴施位置有地被的, 先将地被植物带根移开,挖沟或穴深施,施肥盖土后再复植原位。片植地被、草坪、 花坛可采用撤施或叶面喷施或淋水肥;撒施时,肥料不能粘在叶面上。
 - 4.3.8 使用化肥进行根施或撤施时,施肥后应及时淋水。
 - 5 修剪
 - 5.1 绿地乔木修剪
 - 5.1.1 自然修剪
- 5.1.1.1 幼龄树修剪,以培养树形为主,全年修剪 2 次,冬、夏各进行 1 次,剪 去过密枝、下垂枝、交叉枝、病虫枝,剪口要求平滑,直径 5 cm 以上的剪口应涂上防 腐剂。
- 5.1.1.2 成年树修剪,以维持本身树形特征为主,全年修剪数次,平时 1 个~2 个月钩干枯枝 1 次;冬季和夏季台风到来之前进行适度修剪,把病虫枝、下垂枝、过 密枝、交叉枝剪去,剪口要求平整,不留桩头,大枝的剪口应涂上防腐剂。
- 5.1.1.3 对影响主要树种树体定向生长的其它次要树应进行避让修剪,以保证主体树有足够的生长定向空间。
 - 5.1.2 造型修剪

根据设计和景观要求,把乔木剪成并维持特定的形状.修剪次数与强度以能维持其形状为宜,修剪时必须注意剪去过密的内膛枝、交叉枝,以利病虫害的防治。

5.1.3 行道树修剪

- 5.1.3.1 枝下高: 胸径 $5~cm\sim9~cm$ 的小乔木,不低于 2~m; 胸径 $10~cm\sim19~cm$ 的中等乔木,不低于 2.5~m; 胸径 $20~cm\sim30~cm$ 的大乔木,不低于 3~m; 胸径 35~cm 以上特大乔木,不低于 3.5~m。
- 5.1.3.2 同路段同树种的树形、高度应基本一致,且不得影响车辆和行人的安全,树冠不应遮挡交通指示灯。
- 5.1.3.3 中、小行道树,修剪应以培养树形或树种特征为主,每年冬季重剪 1 次, 夏季适当轻剪。树体不应有钉挂物、缠绕物等。
- 5.1.3.4 大、特大乔木,修剪应以维持树种特征为主,经常检查并钩除干枯枝, 拆除钉挂物、缠绕物。冬季修剪1次,剪去病虫枝、交叉枝、过密枝、下垂枝。
- 5.1.3.5 行道树为棕榈科乔木的,中小乔木每月应钩干黄叶 2 次,高大的大王椰 类应每周钩干黄叶两次。
 - 5.1.3.6 及时处理危树, 伐去死树。
- 5.1.3.7 行道树上方有架空线的,必须定期修剪,树冠与电话线的垂直距离应保持 1.5 m 以上,与高压线的垂直距离视其电压的高低及电线的类型,应保持 1.5 m ~ 4.0 m 以上。
 - 5.2 灌木修剪
 - 5.2.1 孤植灌木修剪

- 5.2.1.1 观叶、观茎的棕榈科灌木和其它慢生性观叶灌木,主要适当控制灌木的 形状,根据树种特性进行疏枝、剪除枯枝黄叶。
- 5.2.1.2 萌发力强,生长快的观花、观叶灌木,春季或花期过后进行重剪,以控制植株徒长,维持一定的高度与形状。
 - 5.2.1.3 疏枝,剪口必须贴近干枝,平滑、不撕裂,不伤及干枝,不留桩头。
 - 5.2.1.4 短剪,剪口平滑稍斜,剪口芽方向合理,距离剪口芽约 0.5 cm 左右。
 - 5.2.2 整形灌木修剪
- 5. 2. 2. 1 必须按设计要求或观赏要求,逐步修剪养成一定的形状,并且要求成形美观、曲线变化明显,与周围环境相协调;规则式的同一品种植物造型,其形状、大小应基本一致。
- 5.2.2.2 整形灌木成形后应保持原来的形状,随着植物的生长,其形体大于设计观赏要求或因频繁修剪造成长势趋弱,应于春季进行回缩修剪。
 - 5.2.3 片植灌木
- 5.2.3.1 按设计或观赏要求修剪,并剪去干枯枝、寄生与缠绕物,要求图形清晰, 线条明显,整体美观。
- 5.2.3.2 萌芽力强、生长快的观叶片植灌木,应于春季进行回缩修剪,以控制整体高度和保持良好的长势。
 - 5.2.3.3 观花片植灌木应于花后适度修剪或重剪。
 - 5.3 地被修剪
- 5.3.1 球根地被及不耐修剪的地被,如麦冬、罗裙带,要求保持整洁,及时清除黄叶、杂物;过密的应适当疏株、移植;过高的应间高留矮,促萌新株,逐步更新。
 - 5.3.2 蔓生性较强的地被,应适当修剪,保持整体整齐或有规律变化。
- 5.3.3 树盘地被应定时修剪,形状、大小应规范、整齐;地被植物不能缠绕乔灌木。
 - 5.4 花坛修剪

及时剪除残花、枯枝、黄叶,并短截或疏去过高的枝叶,保持花坛中同一色块顶面高度基本一致。

5.5 草坪修剪

视草坪生长情况全年修剪 6 次~12 次, 秋、冬季 1 月~2 月剪 1 次, 春季、夏季 每月剪 1 次。草坪高度应控制在 8cm 以下。

- 5.6 藤本植物修剪
- 5.6.1 桥上、栏杆上藤本植物,主要剪去过密枝、衰老枝,控制枝条下垂的长度 基本一致,而又不影响交通、视线。花期过后应适当更新重剪。
- 5.6.2 攀援藤本,种植后进行重剪,每株促发几条健壮主蔓;爬满墙、棚后,主要适当修剪交叉蔓藤,病弱衰老蔓枝;有光脚或中空现象时,采用局部重剪、曲枝蔓诱引措施来弥补空缺。
 - 6 松土除杂

- 6.1 无地被树盘,片植灌木必须定期松土除杂,对小乔木的树盘可用中耕的方法连根锄掉,埋入土中,以改良土壤。
- 6.2 应经常对草坪进行人工除杂,对生长快、侵延力强的杂草应除早、除小、除了。亦可采用除草剂除杂,结合剪草机定期剪草,控制杂草的开花及蔓延,草坪纯度应保持在85%以上,无大型、异型杂草。
- 6.3 每年春季或冬季用草坪疏草机或草坪打孔机,对草坪进行疏草或打孔,以防草过密起团,增加草坪土壤通透性。
 - 7 病虫害控制
 - 7.1 经常检查,随时掌握病虫的生长繁殖及危害情况,做好预测预防工作。
- 7.2 掌握在幼虫期和病虫害大发生前进行防治,根据病虫害种类,天气情况、农药性质,合理使用农药。
- 7.3 喷药应选择在无风无雨时进行,喷药必须到位、均匀,文明操作,药水不能喷到行人身上,对于人为活动多或人流量大的地段,应提前告示;根部埋药,应挖沟、坑,把药放在细根集中部位,并覆土。
- 7.4 药水随用随配,药水配用浓度应按使用说明,需要加大浓度或两种以上农药 混用必须先小面积试用安全或经专业技术人员确认后才能大面积使用。
- 7.5 应该选择使用低毒、低残留农药或生物制剂,尽量保护天敌,采用化学防治、 生物防治相结合进行综合治理。
- 7.6 交替使用农药,不能长期使用单一种农药防治同一病虫害,以防病菌和害虫产生抗药性。用药后应检查用药效果,做到对症下药,及时纠正。
- 7.7 及时剪除销毁病虫害引起的树枝败叶,并结合修枝,把徒长枝、过密枝剪去,创造透风透光环境,杜绝病虫害滋生蔓延。
 - 7.8 修剪时,对大枝的剪口应涂药以防病虫害的侵入。
 - 7.9 及时清除植株上的寄生物。
- 7.10 严禁使用带检疫对象病虫的苗木进行补种,外地苗木必须经过检疫,本地苗木必须经检查及处理后没有病虫为害的苗木才能使用。
 - 7.11 病虫害控制必须在不影响景观效果程度之内。
 - 8 植物防护
 - 8.1 防寒、防冻(对不耐寒的植物品种)
 - 8.1.1 浇封冻水和返青水

应在土壤封冻前浇一次透水,并在早春浇返青水。原因是土壤中含有水分较多, 严冬时能减缓表层地温的下降,开春表层地浊升温也缓慢,避免春寒为害植物根系。

8.1.2 洗霜

在有霜日,太阳未出来前,给植株洗霜,即用水喷洒叶面或枝干。

8.1.3 加强水肥管理,增强抗寒能力

合理浇灌,科学施肥,如秋冬季应停止单纯施放尿素等氮肥,宜施用有机物或以磷、钾为主的化肥,或采用叶面喷施磷酸二氢钾、叶面宝等措施,控制植株徒长,促进植株生长健壮,增强其抗寒能力。

8.1.4 覆盖

对不耐寒树木,在霜冻和大雪来临前,根据树高用竹子搭一个方形棚架,外围用遮荫布或塑料布;对一些不耐寒的小形植物、露地花卉、地被等可直接加盖草帘或遮荫布或塑料布。

8.1.5 树干防护

常见的为树干包裹或涂白。树干包裹应在入冬前进行,将不耐寒的树木主干用草绳或麻袋片等缠绕或包裹起来,涂白高度在 1.5 m~2 m。树干涂白宜在秋季进行,用石灰加石硫合剂对枝干涂白。

8.1.6 防冻除雪

在下大雪期间或之后,应把树枝上的积雪及时打掉,以免雪压过重,使树枝弯垂,难以恢复原状,甚至折断。

- 8.2 防风(对高大乔木)
- 8.2.1 对高大乔木尤其是行道树、衰老树,台风季节到来前必须进行适当修剪,剪除病虫枝、过密枝、干枯枝、下垂枝、回缩偏冠树枝。
 - 8.2.2 风雨过后应及时巡查行道树,及时处理风折、风倒、雷击树枝。
 - 8.2.3 严重偏冠树或危树必须架设护桩,确保行人、车辆安全。
 - 8.2.4 移植和管道施工应避免断粗 2 cm 以上的主根、侧根。
 - 8.3 设备设施

定期维修游园、绿地的设备、设施、护桩,保持设备设施完好、整洁,护桩整齐、美观。

- 9 清理工作
- 9.1 修剪后的枝叶必须当天清理。
- 9.2 因车祸、风雨造成的树木伤残枝、倒树应当天及时处理。
- 9.3 及时伐去死树,挖去树木桩头。
- 9.4 挖埋管线或建筑施工时,泥、砖不能堆放在树盘及绿化带上;树盘、绿化带上有余泥、砖碎等杂物应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清走。
 - 10 补种
- 10.1 行道树不应缺株,补植的行道树必须是原来品种,树干正直,定干高度应 2 m 以上。
- 10.2 主干道的行道树为幼龄树,补植乔木的规格、大小必须与同路段同品种乔木基本一致;主干道的行道树为成龄树,补植的阔叶树胸径必须 8 cm 以上,棕榈科乔木地径必须 25 cm 以上。
- 10.3 次干道行道树补种,阔叶树胸径必须 5 cm 以上,高度 2.5 m 以上;棕榈科乔木胸径必须 20 cm 以上,自然高度 3 m 以上。
- 10.4 绿地缺株或黄土裸露的,应在一个月内完成补种;因车祸或其它原因造成缺株或黄土裸露的,应在一周内完成补种。补种的品种应与原品种一致。
 - 10.5 补种的苗木必须健壮,无病虫害。草坪纯度必须达 95 %以上。
 - 10.6 草坪及灌木已老化的,应在衰老期到来初期更新改造。

- 11 古树名木的养护
- 11.1 不要随意改变生长环境条件,不宜在其周围建高大建筑、挖方、填方; 距树干 3 m 以内不能有水泥、砖石等不透气铺装或建筑物。
- 11.2 防止土壤板结改变通气条件,在距树干 3m~5m 内应设栅栏隔离或种植地被植物,以防行人入内践踏,每年在距树干 5m 以内中耕松土 2次~3次,对衰老树有条件的可逐步换土或改土(表层 50 cm 以上)。
- 11.3 施肥,每年生长季节喷施叶面肥 1 次~3次,每年秋冬季在距树干 5 m 内开辐射状沟施放无病虫害的落叶、草加复合肥(每株施 0.5 kg~1.0 kg 复合肥)或施沤熟的有机肥。
- 11.4 古树易受蛀干害虫及白蚁的危害,必须经常检查,及时防治。修剪的剪口及损伤部分应涂药防腐、防虫。有空洞的树干必须清理干净洞内污垢,涂药消毒后进行补洞;对洞抹上一层麻刀灰,洞大的可加入清洁的砖、石填满后,再外抹青灰或水泥,在水泥中加入颜料调色至跟原树干颜色一致。
- 11.5 修剪复壮,古树名木的修剪主要修剪干枯枝、病虫枝、下垂枝。对具潜芽且寿命长的树种,当树冠外围枝条衰老枯梢时,应该采取适当回缩修剪来更新。对无潜芽或寿命短的树种,通过深翻改土,切断1 cm 以下的粗根系、刺激诱发新根(亦可配制生根粉类兑水灌断根处),促进根系更新。修剪或断根后,必须加强水肥管理。
- 11.6 对生长不均衡树主干及延伸较长的枝杈,必须加设支柱或在树干适当部位打桩,以防风折。
 - 12 环境卫生
- 12.1 行道树树盘应保持清洁卫生。人行道乔木周围(直径3m以内)不应有建筑堆积物及圈棚、摆摊,树盘内无砖块、垃圾、杂物。
- 12.2 绿地及行道树花带、分车绿带清洁卫生,不能有砖石、堆积物及修剪过后的枝叶堆积,表面无明显垃圾,分车绿带及色块内无陈旧垃圾;花坛外缘的土面应略低于花池砌边顶面,行道树花带与分车绿带外缘土面略低于路缘石顶面,不能有泥土污染周围环境。
 - 13 绿地验收
 - 13.1 绿地验收范围

绿地内所种植的乔木、灌木、地被及园林设施、防护设施等附属设施。

13.2 绿地验收内容

群落结构与整体效果、植物生长、整形修剪、树盘、病虫害控制、补种与改造、环境卫生。

- 13.3 绿地养护质量要求
- 13.3.1 一级绿地

景观优良,以植物造景为主,具景观特色,观赏效果好;养护精细,植物长势良好,各类植物配置合理。详见表 A.1。

13.3.2 二级绿地

景观良好,植物造景具一定的观赏性;植物配置合理。详见表 A. 2。

13.3.3 三级绿地

景观尚可, 具绿化效果。详见表 A. 3。

- 14 分车绿带验收
- 14.1 分车绿带验收范围

包括分车绿带上的片植灌木、草本地被、草坪及行道树绿带上成带状配置的地被植物、灌木。

14.2 分车绿带验收内容

整体效果、植物生长、整形修剪、病虫害控制、补种与改造、环境卫生。

- 14.3 分车绿带养护质量要求
- 14.3.1 一级分车绿带

沿主干道或主要景观道路的分车绿带,景观优良,养护精细,植物长势良好。详见表 A. 4。

14.3.2 二级分车绿带

沿次干道或次要景观道路的分车绿带,景观良好,养护较好,植物生长正常。详见表 A. 5。

14.3.3 三级分车绿带

沿一般道路或其它普通路径的分车绿带,景观尚可,养护一般,植物生长基本正常。详见表 A. 6。

- 15 行道树验收
- 15.1 行道树验收范围

行道树及间种在人行道上的孤植灌木、整形灌木。

15.2 行道树验收内容

整体效果、植物生长、整形修剪、定干高度、树盘、病虫害控制、防护设施、补种。

- 15.3 行道树养护质量要求
- 15.3.1 一级行道树

沿主干道或主要景观路径、观赏效果好、排列整齐的乔木。详见表 A. 7。

15.3.2 二级行道树

沿次干道或次要景观路径、排列整齐的乔木。详见表 A. 8。

15.3.3 三级行道树

沿一般道路或其它普通路径、排列成行的乔木。详见表 A. 9。

- 16 花坛验收
- 16.1 花坛验收范围

摆放在人行道或公共绿地上的花卉、盆景、饰物及设施,及栽种在绿地、分车绿带里的时花。

16.2 花坛验收内容

整体效果、植物生长、水肥管理、病虫害控制、植株修剪、补种与更换、环境卫生。

- 16.3 花坛养护质量要求
- 16.3.1 一级花坛

景观优良,具明显的景观特色;花卉养护精细,花的色泽鲜艳、应时;饰物、设施美观;花卉、饰物、设施、环境等配置相互协调。详见表 A. 10。

16.3.2 二级花坛

景观良好,以花卉造景为主; 养护较好,花、叶的大小、色泽正常,开花应时、整齐; 饰物、设施美观。详见表 A. 11。

- 17 护坡验收
- 17.1 护坡验收范围

护坡内所种植的乔木、灌木、地被、草坪及防护等附属设施。

17.2 护坡验收内容

同绿地。

- 17.3 护坡养护质量要求
- 17.3.1 特级护坡

景观优良,以植物造景为主,具景观特色; 养护精细,植物长势良好。详见表 A. 12。

17.3.2 一级护坡

景观较好, 具固土护坡作用, 植物造景具一定的观赏性。详见表 A. 13。

17.3.3 二级护坡

景观尚可,具固定护坡作用及绿化效果,无需车辆喷淋水或人工淋水。详见表 A. 14。

17.3.4 三级护坡

具固定护坡作用及绿化效果,基本保持原自然景观。详见表 A. 15。

- 18 验收周期与养护质量等级认定
- 18.1 验收周期

宜定期验收与平时检查相结合,定期验收宜每年4次以上。

18.2 养护质量等级认定

根据所对应级别的养护验收质量要求,其中所含分项全部达到相应要求的即评为合格。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养护质量要求

A.1 一级绿地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1的规定。

表 A.1 一级绿地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群落结构与 整体效果	植物配置合理、层次丰富,植株生长空间与层次处理得当,具有完整的群落结构,绿量大,基本无积尘,整体观赏效果优良。

=	植物生长	生长良好,符合物候状况,叶的颜色、形状、大小正常,树体自然; 观花植物适时开花,花期基本一致。达标率>95 %。
15.	整形修剪	乔木:定时修剪,无干枯枝、缠绕物、钉挂物,分枝合理,树冠匀称,观赏效果良好。整型乔灌木:按要求养成并维持一定形态,生长茂密,脚叶丰满。形态优美。孤植灌木:按要求养成观花或观叶形态,同一品种物候基本一致,树形美观,无枯枝。片植灌木:图形清晰、线条明显、流畅,无明显杂草。草本地被为常绿观花或观叶形态,整体基本整齐,基本无枯黄叶、杂草。达标率>95%。
四	树盘	有地被树盘: 其形状、大小整齐规范,满盘,不攀缠植株,无明显杂草、杂物。无地被树盘: 大小合适,边线整齐,土壤疏松、细碎,基本无杂草、杂物。达标率>95 %。
五	草坪	观赏性草坪,青绿无枯黄,无大型杂草和异型杂草,目的草种纯度 95%以上。开放类草坪,生长季节青绿,无明显枯黄现象,无大型杂草,目的草种纯度 90%以上。草坪平整不起团,高度在 8cm 以下; 无明显坑洼、小洞,草坪边缘线(与路面、色块交界处)清晰。达 标率 > 95 %。
六	病虫害 控制	基本无危害迹象;病虫害总为害率<10%,其中蛀干、根部害虫、食叶性害虫<5%,刺吸性害虫<10%,基本无寄生,病害感染率<5%。
七	保存率与 覆盖率	及时补种与改造,黄土裸露率 <1 %,乔灌木缺株率 <1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3 m²;花坛色块中的时花及时换种,保持常年有花。
八	环境卫生	建筑小品、辅助设施整洁无损;水池无悬浮物,水体清洁;无死树、残桩头、堆积物;无明显垃圾,基本无果皮、烟头、瓜子壳、纸屑等垃圾。达标率>95%。

注: 达标率指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被检目标达到相应要求的植株数(或面积)占总株数(或总面积)的百分比。

A.2 二级绿地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2的规定。

表 A. 2 二级绿地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群落结构 与整体效 果	植物配置合理、层次较丰富,植株生长空间与层次处理得当,具有较完整的群落结构,积尘少,整体观赏效果良好。

11	植物生长	植株生长良好,符合物候状况,叶的颜色、形状、大小正常,树体 正直不偏斜;观花植物适时开花。达标率>90%	
111	整形修剪	乔木:定时修剪,无干枯枝、缠绕物、钉挂物,树冠匀称,具良好观赏效果;整形乔灌木:按要求养成并维持一定形态,生长茂密,脚叶丰满形态良好;一般孤植灌木:按要求养成观花或观叶形态,树形良好,无枯枝;片植灌木:图形清晰、线条明显、流畅,无明显杂草;地被植物常绿、整洁,无明显杂草、枯黄叶。达标率>90%。	
四	树盘	有地被树盘: 其形状、大小整齐规范,满盘,不攀缠植株; 无明显杂草、杂物。无地被树盘: 大小合适,边线整齐,土壤疏松、细碎, 无明显杂草、杂物。达标率>90%。	
五	草坪	观赏性草坪,生长季节青绿无枯黄,无大型杂草和异型杂草,目的草种纯度 90 %以上。开放类草坪,生长季节青绿,无明显枯黄现象,无大型杂草,目的草种纯度 85 %以上。各类草坪均要求平整,无明显起团,高度在 8 cm 以下;无明显坑洼,草坪边缘线基本清晰。达标率 > 90 %。	
六	病虫害 控制	无明显危害迹象;总的病虫害为害率<15%,其中蛀干、根部害虫<5%,食叶害虫<10%,刺吸性害虫<15%,病害感染率<10%,寄生<5%。	
七	保存率与 覆盖率	及时补种与改造,黄土裸露率 < 3 %,乔灌木缺株率 < 3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5 m²;花坛色块中的时花及时换种,一年中 6 个月以上有花观赏。	
八	环境卫生	绿地设施完好、整洁;无死树、残桩头及陈旧堆积物;水池无明显悬浮物,水体基本清洁;无明显垃圾,基本无果皮、烟头、瓜子壳、纸屑等垃圾。达标率>90%。	
注: 见	注: 见表 A. 1 的注。		

A.3 三级绿地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3的规定。

表 A. 3 三级绿地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群落结构 与整体效 果	植物配置基本合理,积尘少,具绿化效果和一定的观赏效果。
=	植物生长	植物生长良好,符合物候状况,叶的颜色、形状、大小正常,树体基本正直。达标率>85%。

111	整形修剪	乔木:定时修剪,无大的干枯枝、病虫枝、过密枝,树冠匀称,观赏效果较好。孤植灌木按观赏要求养成一定形态,无明显枯枝,生长茂密,脚叶丰满具有一定的观赏效果;片植灌木:图形清晰、线条明显,无明显杂草;地被常绿,无明显枯黄叶、杂草,达标率>85%。
四	树盘	有地被树盘: 其形状、大小基本一致,基本满盘;不攀缠植株,无明显杂草、杂物。无地被树盘:大小合适,土壤疏松;无明显杂草、杂物。达标率>85%。
五	草坪	生长季节青绿,无明显枯黄现象;基本无大型杂草,目的草种纯度 85%以上;草坪平整,无明显起团,高度在10cm以下,边缘线基本 清晰。达标率>85%。
六	病虫害 控制	无严重病虫危害迹象;病虫为害率<25 %,其中蛀干、根部害虫<10 %,食叶害虫<15 %,刺吸性害虫<20 %,病害感染率<15 %,寄生<10 %。
七	保存率与 覆盖率	及时补种与改造,黄土裸露率 < 5 %,乔灌木缺株率 < 5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10 m²。
八	环境卫生	绿地设施基本完好、整洁;无死树、残桩头及陈旧堆积物;远观无明显垃圾,基本无果皮、烟头、瓜子壳、纸屑等垃圾。达标率>85%。
注: 见表 A.1 的注。		

A.4 一级分车绿带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4的规定。

表 A. 4 一级分车绿带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整体效果	植株生长空间与层次处理得当,基本无积尘,整体观赏效果良好。
=	植物生 长	植物生长良好,符合物候状况,叶的颜色、形状、大小正常,植株正直;观花植物适时开花,花色艳丽,花期基本一致。达标率>95 %。
Ξ	整形修剪	整形片植灌木:图形清晰、优美,线条明显、流畅,无明显杂草;非整形片植灌木和草本地被按要求养成常绿、观花或观叶形态,整体基本整齐,基本无枯黄叶、杂草。达标率>95%。
四	草坪	草坪青绿,无明显枯黄现象;无大型杂草,目的草种纯度 95 %以上;草坪平整,基本无起团,高度控制在 8 cm 以下;无明显坑洼、小洞,草坪边缘线清晰。达标率 > 95 %。
五	病虫害 控制	无明显危害迹象;总的病虫为害率<10%,其中蛀干、根部害虫<5%, 食叶害虫<5%,刺吸性害虫<10%,病害感染率<5%,基本无寄生。
六	保存率 与覆盖	及时补种与改造,黄土裸露率 < 1 %,乔灌木缺株率 < 2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3 m²;花坛色块中的时花及时换种,保持常年有花。

	率	
七	环境卫 生	分车带的色块及草坪上无散落枝叶、泥土、堆积物;泥土面略低于路 沿石,色块里无石头、砖块。达标率>95 %。
注: 见表 A.1 的注。		

A.5 二级分车绿带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5的规定。

表 A.5 二级分车绿带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整体效果	植物生长空间与层次处理得当,积尘少,整体观赏效果较好。
_	植物生长	植物生长较好,符合物候状况,叶的颜色、形状、大小正常,树体基本正直;观花植物适时开花,花期基本一致。达标率>90%
Ξ	整形修剪	整形片植灌木: 图形清晰、美观,线条明显、流畅,无明显杂草; 非整形片植灌木和草本地被按要求养成常绿、观花或观叶形态,整体基本整齐,无明显枯黄叶、杂草。达标率>90%。
四	草坪	草坪青绿,无明显枯黄现象;无大型杂草,目的草种纯度 90 %以上;草坪平整,无明显起团,高度控制在 8 cm 以下;无明显坑洼、小洞,草坪边缘线基本清晰。达标率 > 90 %。
五	病虫害 控制	无明显危害迹象;总的病虫为害率<15 %,其中蛀干、根部害虫<5 %, 食叶害虫<10 %,刺吸性害虫<15 %,病害感染率<10 %,寄生<5 %。
六	保存率 与覆盖 率	及时补种与改造,黄土裸露率 < 2 %,乔灌木缺株率 < 3%,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8 m²;花坛色块中的时花及时换种,保持常年有花。
七	环境卫 生	分车带的色块、草坪上基本无散落枝叶、泥土;泥土面略低于路沿石, 色块里无明显的石头、砖块。达标率>90%。
注: 见表 A.1 的注。		

A.6 三级分车绿带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6的规定。

表 A. 6 三级分车绿带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整体效果	植物生长空间与层次处理得当,具绿化、观赏效果。

=	植物生长	植物生长正常,符合物候状况,叶的颜色、形状、大小正常,树体基本正直;观花植物适时开花。达标率>85%。	
111	整形修剪	整形片植灌木:图形清晰,线条明显,无明显杂草;非整形片植灌木和草本地被按要求养成常绿、观花或观叶形态,整体基本整齐,无明显枯黄叶、杂草。达标率>85%。	
四	草坪	草坪青绿, 无明显枯黄现象; 基本无大型杂草, 目的草种纯度 85 %以上; 草坪平整, 无明显起团, 高度控制在 10 cm 以下; 无明显坑洼, 草坪边缘线基本清晰。达标率 > 85 %。	
五	病虫害控制	无明显危害迹象;总的病虫为害率 < 25 %,其中蛀干、根部害虫 < 5 %,食叶害虫 < 15 %,刺吸性害虫 < 20 %,病害感染率 < 10 %,寄生 < 5 %。	
六	保存率与覆 盖率	及时补种与改造,黄土裸露率 < 5 %,乔灌木缺株率 < 3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12 m²。	
t	环境卫生	分车带的色块、草坪上基本无散落枝叶、泥土;泥土面略低于路 沿石,色块里无明显的石头、砖块。达标率>85 %。	
注: 见	注: 见表 A.1 的注。		

A.7 一级行道树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7的规定。

表 A.7 一级行道树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整体效果	同一路段的第一排行道树、分车绿带上的行道树及其间的灌木,其树型与高度基本一致,树体干净,积尘少,具有良好的整体观赏效果。
=	植物生长	植物生长良好,符合物候状况,枝叶健壮;观花植物适时开花。达标率>95%。
п	整形修剪	整形乔灌木按设计要求修剪并保持一定形状,同路段同品种的树冠形状、大小基本一致,树型优美,线条流畅。一般乔木修剪要求维持树种特征,树冠优美,树体无病虫枝、过密枝、交叉枝、低垂枝、伤残枝,无钉挂物、缠绕物。一般孤植灌木按要求养成观花或观叶形态,树型美观,无枯枝,同一品种的物候、高度基本一致; 无死树、残桩头, 修剪的枝叶及时清理。达标率>95%。
四	定干高度	树木的定干高度和枝下高不能影响车辆行驶及行人安全。位于人行道和非机动车车行道边的行道树,胸径在 5 cm~9 cm 的阔叶树小乔木定干高度不应低于 2 m; 其它乔木的定干高度不应低于 2.5 m, 枝下高不应低于 3 m。位于机动车车行道边的行道树定干高度不应低于 2.5 m,伸出车行道路上方的枝条距离路面高度不应低于 4.5 m。达标率>95 %。

五	树盘	树穴有条件的应满植地被,且树穴地被生长良好,整齐规范,不缠绕树木, 无明显杂草、杂物;不宜种植地被的树穴,盘面应略低于路面,定期松土、 除杂;新植乔木的树穴,无明显杂草杂物,土壤疏松通透。达标率>95%。
六	病虫害 控制	基本无危害迹象;病虫总为害率<10%,其中蛀干、根部害虫、食叶性害虫<5%,刺吸性害虫<10%,寄生<5%,病害感染率<5%。
七	防护设 施	对有安全隐患的行道树必须设置防护设施;防护设施稳固、完好,整齐、 美观。达标率>95 %。
八	保存率与补种	第一排行道树、分车绿带上的行道树及其间的灌木无缺株;补种的乔灌木品种、规格、株距应与同路段原种植的相同;补植苗木规格:棕榈科乔木地径>25 cm,其它乔木胸径>7 cm。
注, 贝麦 4 1 的注		

注: 见表 A.1 的注。

A.8 二级行道树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8的规定。

表 A. 8 二级行道树养护质量要求表

	农 Λ. ο 一纵1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	整体效果	同一路段的第一排行道树、分车绿带上的行道树及其间的灌木,同品种的树型与高度基本一致;树体基本干净,无明显积尘;具有较好的整体观赏效果。		
=	植物生长	生长良好,符合物候状况,枝叶健壮,树体正直不偏斜,观花植物适时开花。达标率>90%。		
E	整形修剪	整形乔灌木按要求修剪并保持一定形状,同路段同品种的树冠形状、大小基本一致,树型良好,线条流畅;一般乔木修剪要求维持树种特征,树冠匀称,分枝合理,基本无病虫枝、过密枝、交叉枝、低垂枝、伤残枝,无明显钉挂物、缠绕物;一般孤植灌木按要求养成观花或观叶形态,树型良好,无枯枝,同品种的植株高度基本一致;无死树、残桩头,修剪的枝叶及时清理。达标率>90%。		
四	定干高度	树木的定干高度和枝下高不能影响车辆行驶及行人安全。位于人行道和非机动车车行道边的行道树,胸径在 5 cm~9 cm 的阔叶小乔木定干高度不应低于 2 m; 其它乔木的定干高度不应低于 2.5 m,枝下高不应低于 3m。位于机动车车行道边的行道树定干高度不应低于 2.5 m,伸出车行道路上方的枝条距离路面高度不应低于 4.5 m。达标率>90%。		
五	树盘	树穴有条件的应满植地被,且树穴地被生长良好,基本整齐,不缠绕树木, 无明显杂草、杂物。不宜种植地被的树穴盘面应略低于路面,无明显杂草、 杂物,新植乔木的树穴,无明显杂草杂物,土壤疏松通透。达标率>90%。		

六	病虫害 控制	无明显危害迹象;总的病虫为害率<15%,其中蛀干、根部害虫<5%, 食叶害虫<15%,刺吸性害虫<15%,病害感染率<10%,寄生<10%。	
七	防护设 施	对有安全隐患的行道树必须设置防护设施;防护设施稳固、完好,整齐、 美观。达标率 > 90 %。	
八	保存率与补种	第一排行道树以及分车绿带上的行道树基本无缺株,缺株率<1 %; 其它 乔灌木缺株率<3 %; 补种的乔灌木品种、规格、株距应与同路段原种植 的相同; 补植苗木规格: 棕榈科乔木地径>20 cm, 其它乔木胸径>6 cm。	
注: 丿	注: 见表 A. 1 的注。		

A.9 三级行道树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9的规定。

表 A. 9 三级行道树养护质量要求表

	水 ħ. ϶ 一 数 1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	整体效果	同路段同品种第一排行道的树型与高度基本一致, 具有绿化效果和一 定的观赏效果。		
=	植物生长	生长良好,符合物候状况,枝叶健壮,树体正直不偏斜。达标率>85 %。		
Ξ	整形修剪	修剪能保持树种本来特征,树冠匀称,分枝合理,无明显病虫枝、过密枝、交叉枝、低垂枝、干枯枝、伤残枝,无明显钉挂物、缠绕物;无死树、残桩头,修剪的枝叶及时清理。达标率>85%。		
四	定干高度	树木的定干高度和枝下高不能影响车辆行驶及行人安全。位于人行道和非机动车车行道边的行道树,胸径在 5 cm~9 cm 的阔叶树小乔木定干高度不低于 2 m; 其它乔木的定干高度不低于 2.5 m, 枝下高不低于 3 m。位于机动车车行道边的行道树定干高度不低于 2.5 m, 伸出车行道路上方的枝条距离路面高度不应低于 4.5 m。达标率>85 %。		
五	树盘	树穴有条件的应满植地被,并要求树穴地被生地被长良好,基本整齐,不缠绕树木,无明显杂草、杂物。不宜种植的树穴盘面应略低于路面,无明显杂草、杂物,新植乔木的树穴,无明显杂草杂物,且土壤应疏松通透。 达标率>85%。		
六	病虫 害 控制	无严重病虫危害迹象;病虫为害率 < 25 %,其中蛀干、根部害虫 < 10 %,食叶害虫 < 15 %,刺吸性害虫 < 20 %,病害感染率 < 15 %,寄生 < 10 %。		
七	防护 设施	对有安全隐患的行道树必须设置防护设施;防护设施稳固、完好。达标率 > 90 %。		

保存 人行道第一排行道树基本无缺株,人行道第一排行道树缺株率 < 5 %; 补 率与 植的乔木品种、规格、株距应与同路段原种植的基本相同; 补植苗木规格: 补种 棕榈科乔木地径 > 20 cm, 其它乔木胸径 > 5 cm。

注: 见表 A.1 的注。

A. 10 一级花坛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 10的规定。

表 A. 10 一级花坛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整体效果	花坛布置主题鲜明,花卉、饰物、设施、环境等配置相互协调;色彩搭配层次处理得当,色块分界明显,线条流畅,同一色块顶面高度保持一致,整体观赏效果优良。	
=	花卉生长	植株健壮,叶的形状、大小、色泽正常,开花整齐、应时,花型正,花色艳,花期达至规定要求。达标率>95%。	
Ξ	整形修剪	无残花、枯枝、黄叶,无杂草,无倒伏现象,花坛同一色块顶面高度保持一致,保持良好的观赏效果。达标率>95 %。	
四	病虫害控 制	无明显危害迹象;总的病虫为害率 < 5 %。	
五	补种与 更换	花坛应黄土裸露、缺株和萎蔫现象。存在黄土裸露、缺株和萎蔫现象时应及时补种和更换。更换时边缘土面低于花坛边缘石顶 5 cm~7 cm,同一色块的顶面保持一致。达标率>98 %。	
六	设施	设施稳固、整洁、完好,与花坛协调美观。饰物和雕塑等应安全、美观。	
七	环境卫生	无垃圾,无泥土散落、污染道路和周围环境现象;假花、饰物无散落现象。达标率 > 98 %。	
注: 见:	注: 见表 A.1 的注。		

A. 11 二级花坛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 11的规定。

表 A. 11 二级花坛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	----	------

_	整体效果	花卉、饰物、设施、环境等配置相互协调,花坛花卉色彩搭配与层次处理得当,色块分界明显,线条流畅,同一色块顶面高度保持一致,整体观赏效果良好。	
11	植物生长	植株健壮,叶的形状、大小、色泽正常,开花整齐、应时,花型正,花色艳,花期达至规定要求。达标率>90%。	
111	整形修剪	无残花、枯枝、黄叶,基本无杂草,无倒伏现象,保持花坛同一色 块顶面高度一致,保持良好的观赏效果。达标率 > 90 %。	
四	病虫害控 制	无明显危害迹象;总的病虫为害率<10%。	
五	补种与 更换	花坛应无黄土裸露、缺株和萎蔫现象。存在黄土裸露、缺株和萎蔫现象时应及时补种和更换;更换时边缘土面低于花坛边缘石顶5cm~7cm,同一色块的顶面保持一致。达标率>95%。	
六	防护设施	设施稳固、整洁、完好,与花坛协调美观;饰物和雕塑等应安全、 美观。达标率>90%。	
t	环境卫生	无垃圾, 无泥土散落、弄脏道路及周围环境现象; 假花无散落现象; 设施完好、整洁、美观。达标率 > 95 %。	
注: 见:	注: 见表 A.1 的注。		

A. 12 特级护坡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 12的规定。

表 A.12 特级护坡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	整体效果	植物配置合理,具景观特色和固土护坡作用,整体观赏效果优良。			
=	植物生长	植物生长良好,符合物候状况;叶的颜色、形状、大小正常,树体自然;观花植物适时开花,花期基本一致。达标率>95%。			
Ξ	整形修剪	乔木、一般孤植灌木: 无明显的干枯枝、病虫枝,树形良好。整型孤植乔灌木: 按要求养成并维持一定形态, 形态美观。整形的片植灌木和草本植物: 图形优美, 边线清晰、流畅。一般片植灌木和草本地被按要求养成常绿、观花或观叶形态, 整体基本整齐, 无明显的枯黄叶、杂草。达标率>95 %。			
四	树盘	小乔木与孤植灌木应做树盘,树盘土壤疏松、大小基本一致,无明显的杂草、杂物。达标率>95%。			
五	草坪	草坪青绿;无大型杂草和异型杂草;草坪基本平整,高度控制在10 cm以下。达标率>95 %。			

六	病虫害控制	基本无危害迹象; 病虫总为害率 < 15 %, 其中蛀干、根部害虫 < 5 %, 食叶性害虫 < 10 %, 刺吸性害虫 < 15 %, 病害感染率 < 10 %, 寄生 < 5 %。		
七	保存率与覆 盖率	及时补种与改造,黄土裸露率 < 3 %,乔灌木缺株率 < 5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5 m²。		
八	环境卫生	设施完好,无塌方现象;无死树、残桩头、堆积物;远观无明显垃圾,修剪枝叶当天清理。达标率>95%。		
注: 见	注: 见表 A.1 的注。			

A.13 一级护坡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13的规定。

表 A. 13 一级护坡养护质量要求表

		农 A. 13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整体效果	植物配置合理,具固土护坡作用和良好的绿化观赏效果。	
=	植物生长	生长季节植物生长正常,符合物候状况,树体自然;旱季片植地被植物无明显的枯死现象。达标率>90%。	
11	整形修剪	乔木、一般孤植灌木: 无明显的干枯枝、病虫枝。整型乔灌木: 按要求养成并维持一定形态。片植灌木及地被植物: 整体基本平整, 无明显的枯黄叶、杂草。达标率>90 %。	
四	树盘	小乔木与孤植灌木应做树盘,树盘土壤疏松,无明显的杂草、杂物。 达标率>90 %。	
五	草坪	草坪生长季节基本青绿; 高度控制在 15 cm 以下。达标率 > 90 %。	
六	病虫害 控制	无严重的危害迹象;病虫总为害率 < 20 %。	
七	保存率与覆 盖率	黄土裸露率 < 5 %, 乔灌木缺株率 < 8 %,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10 m²。	
八	环境卫生	设施完好,无塌方现象;无死树、堆积物;远观无明显垃圾,修剪枝叶当天清理。达标率>90%。	
注: 5	注: 见表 A.1 的注。		

A. 14 二级护坡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 14的规定。

表 A. 14 二级护坡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	----	------

_	整体效果	植物配置基本合理,具固土护坡作用和较好的绿化效果。		
_	植物生长	生长季节植物生长正常,符合物候状况;旱季片植地被植物无成片枯死现象。达标率>85%。		
Ξ	整形修剪	乔木、一般孤植灌木: 无明显的干枯枝、病虫枝。片植灌木及地被植物: 基本平整, 无明显的枯枝、黄叶、杂草。达标率>85%。		
四	树盘	小乔木应做树盘,树盘土壤疏松,无明显的杂草、杂物。达标率> 85%。		
五	草坪	草坪生长季节基本青绿; 高度控制在 20 cm 以下。达标率 > 85 %。		
六	病虫害控制	无严重的危害迹象;病虫害总为害率 < 25 %。		
七	补种与 改造	黄土裸露率 < 5 %, 乔灌木缺株率 < 8 %,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20 m²。		
八	环境卫生	无明显塌方现象;无死树、堆积物;远观无明显垃圾,修剪枝叶当 天清理。达标率 > 90 %。		
注: 见	注: 见表 A.1 的注。			

A. 15 三级护坡养护质量要求 应符合表A. 15的规定。

表 A.15 三级护坡养护质量要求表

序号	项目	质量要求
_	整体效果	具固土护坡作用和一定的绿化效果。
=	植物生长	生长季节植物生长正常,符合物候状况;旱季片植地被植物无成片枯死现象。达标率>80%。
Ξ	整形修剪	乔木、一般孤植灌木: 无明显的干枯枝、病虫枝。片植灌木及地被植物: 无明显的杂物。达标率 > 80 %。
四	树盘	小乔木应做树盘,树盘土壤疏松,无明显的杂草、杂物。达标率>80%。
五	草坪	草坪生长季节基本青绿。达标率>80%。
六	病虫害控制	无严重的危害迹象;病虫害总为害率 < 35 %。
t	补种与 改造	黄土裸露率 < 8 %, 乔灌木缺株率 < 15 %, 单处明显裸露面积 < 30 m²。
八	环境卫生	无明显塌方现象;无死树;远观无明显杂物。达标率>85%。
注: 5	L表 A.1 的注。	

C 分标

| |一、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序号	を 来购内 容	数量及 单位	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序号 1			1. 2. 二食	职接员务人数 2 1 2 6 11 位低食餐商区:午应工待配人	各方式 早、中、晚餐的菜肴制作服务; 、会议及培训接待任务(菜肴制作、餐饮服务); 置及要求 员配置不得少于11人,具体如下: 服务要求 厨师长必须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三年以上厨师工作经验,通晓各类食品的制作过程,懂得食品的成本控制方法,熟练运用各种烹饪方法制作各式菜肴;面点师必须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三年以上面点制作经验,通晓日常面点的制作过程;厨工必须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通晓食品储存、清洗、切配、分发及负责厨房、餐厅卫生等工作。所有服务人员必须持有有效健康证方能上岗, 港口区迎宾街56号大院(约200位就餐人员)至少安排10人,企沙镇渔冲路152号大院(约6位就餐人员)至少安排1人。 人数为最低配备要求,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人员,
			供应菜品为常供餐及管	□二荤 「理; ≿沙镇	一素一汤;供应商必须负责每日菜品的制作以及分餐;正同时还要安排负责日常接待用餐(公务接待、会议及培训) 渔冲路 152 号大院的供餐要求除就餐人数按 6 人/次外,其

四、食品加工要求

- 1.供应商应在拿到食品原料后,把好食品原料质量关(食材采购由采购人负责)。发现质量不合格的原料时,协助采购人退货、换货,不加工质量不合格的原料。
- 2.洗菜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注意把老叶、杆去净;把蔬菜表面的泥沙、 虫卵、残余农药清洗干净,不能有杂草、头发或其他异物。
- 3.粗加工过程中的质量控制。鲜活类原料的宰杀时间要适时、符合标准,要清洗干净,海鲜类原料、内脏原料的洗涤要干净、无异味,骨类原料砍件要符合使用要求。
- 4.砧板在切配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刀工精细;肉类原料的腌制要符合要求;原料要遵循先买先用,在存放的原料要及时处理,变质变味的原材料不加工。配菜中做到色泽搭配合理、料头准确、份量充足;每个菜肴都有一个标准模式。
- 5.打荷过程的质量控制。装菜的器皿要合理,围边讲究;上浆、拍粉要适度均匀;铁板、煲仔加热要充分;上菜前要试味,不符合要求的菜肴要退回重做;要仔细检查菜肴中是否有头发或其他异物。
- 6.炒菜过程的质量控制。锅头要刷洗干净,炒菜、煮汤用水干净;火候要适度均匀、调味恰当准确、勾芡厚薄适当;尽量少用食品添加剂。
- 7.菜肴的出品质量控制。掌握好煲汤的火候和时间;要按比例下料;蒸 制菜肴要把握好气压和蒸制时间;保证汤汁的数量,调味准确。
- 8.在传送过程中的质量控制。菜肴做好后要及时地传送到台上;在传送过程中要注意安全,防止菜肴汤汁遗失或滴落;在传送过程中要加盖,保证菜肴的卫生。
- 9.供应商制定每周食谱,食谱要符合伙食费标准、符合就餐群体的总需求、符合营养配餐要求,每周四提供下周食谱,报采购人食堂管理员确认后于下周一公布。按照食谱进行菜肴烹制,保证按时供餐,提前 15 分钟做好开餐准备工作。

五、卫生要求

-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确保所加工供应的食品安全、卫生。
- 2.餐厅卫生要求:墙壁无污渍、灰尘;门窗清晰明亮,无污渍;天面无蜘蛛网和吊尘;地面无积水、无油渍、无垃圾,无卫生死角;排水通畅无淤泥,垃圾桶、潲水桶加盖;饭桌等各种设备、设施摆放整齐,干净无灰尘。
- 3.厨房卫生要求:食堂工作人员进入厨房必须穿工作服,并保持整洁;冰箱(柜)实行分类管理,生熟分开,做到先进先出(用);厨房冰箱(柜)每天一清、每周一洗,保持整洁卫生;抹布、刀、砧板、盛器、台面专人负责,生熟分开,有明显标志,严禁做其它用途使用;厨房场地一市一清扫,保持无积水、无油垢,墙上无食品残渣和污迹,保持地面清洁。
 - 4.食堂餐具、厨具要每天按时清洗消毒。餐具做到当餐回收,当餐清洗

消毒,不得隔餐、隔夜。消毒后的餐具应表面光洁、无油渍、无水渍、无 异味、无泡沫、无不溶性附着物。消毒后的餐具及时放入保洁柜密闭保存 备用。已消毒和未消毒的餐厨具应分开存放。

5.供应商所提供的食品要符合食品卫生要求,如发生其他意外,经相关 部门鉴定为供应商责任的,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六、设备使用管理要求

供应商进场时要与采购人清点造册食堂设备并签认,及时登记变动情况;供应商要爱护采购人提供的设施设备,合理使用,有发现故障隐患或故障的要及时报告,因管理原因造成物品无故丢失和人为损坏的,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机械设备不得转让、转包、转租、变卖或擅自挪作其他用途。

七、日用品管理要求

食堂日用品包括采购人供应的餐纸、手套、配料等非供应商采购的物品,双方要建立健全台帐,完整记录领用情况。

八、节约能源要求

合理节约水、电、燃气等生产物质,以降低成本,清洗餐具用水须科学合理,避免长流水;餐厅灯具根据光线等实际开启,避免长明灯;下班前关闭设施设备开关。食堂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等制餐、供餐过程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九、员工管理要求

供应商负责员工的使用、管理、教育、培训、奖惩和调配工作;供应商所有工作人员最低实发工资不能低于防城港市最低工资标准;供应商负责员工意外事故和劳动纠纷的处理工作;供应商负责按时支付员工工资、保险及其他福利;负责员工的安全教育工作。除采购人责任外,供应商员工出现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事故,供应商要负完全责任,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支付,供应商员工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要求。

十、食堂考核标准

- 1.考核对象: 供应商
- 2.考核小组成员:采购人的办公室、财务管理股、纪检组及其他部门各 1 人组成。考核小组对供应商进行每月考核,如连续 2 个月考核不及格 (≤ 85 分),采购人向供应商提出重新安排该岗位人员的要求,且不能为已安排人员。如连续 3 个月考核不及格 (≤85 分)或者单月考核分数低于 60分,采购人将视供应商单方面违约,采购人有权向相关监管部门汇报违约情况,并提出解除合同请求。
 - 3.考核期限:每月一次

4.考核细则:

考核检查内容	分值	处罚及评分细则
发生轻微食物中毒(五人以下)(医	,	每发生一次,扣10分,罚款
疗机构认定为准),直接认定为当月	/	1000 元。

发生严重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病的 (医疗机构认定为准),直接认定为 当月考核不合格。	耂拉不入 校		
(医疗机构认定为准),直接认定为 当月考核不合格。 (医疗机构认定为准),直接认定为 当月考核不合格。 (医疗机构认定为准),直接认定为 计量 是 计 表 经 生一次, 知 3 分。 如 有 发生, 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 并 是 更换人员。 (安建一次, 和 3 分。 对 私 收现金的员工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并 是 更换人员 每 发生一次, 和 2 分。 第一 次 警告 并 罚款 50 元,第二次 罚款 100 元,第三次将责令 供应商限期整改并 督 促更换人员 有 发生一次, 和 2 分。 第一 次 警告 并 罚款 50 元,第二次 将 责令 供应商限期整改并 督 促更换人员 有 发生一次, 和 2 分。 罚款 50 元/次 有 发生一次, 和 2 分。 罚款 6 有 发生一次, 和 2 分。 罚款			
当月考核不合格。 律责任。 未经许可取走采购人物品。 6 发生, 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故意损坏公物、盗窃食堂、局内物品。 6 收现金的员工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传播采购人绯闻、搬弄是非、工作期间聚众聊天、打牌、干私活者。 6 假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打菜未着工作服、戴工作帽、口罩和手套。 8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厨房卫生工作不到位 8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海面和仓库卫生工作不到位,具体如下: ① 碗、盆、筷等清洗不干净。②大厅卫生(包括地面、桌面、垃圾箱表面等)不到位。 10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发现饭菜里有茶蝇、蚊虫等异物 6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	
# 接受许可取走采购人物品。		/	
未经许可取走采购人物品。 6 发生, 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每发生一次, 扣 3 分。对私 收现金的员工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每发生一次, 扣 2 分。第一次警告并罚款 50 元, 第二次 罚款 100 元, 第三次将责令 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有发生一次, 扣 2 分。罚款 100 元, 第三次将责令 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有发生一次, 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每发生一次, 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有发生一次, 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三月 有核 小百倍。		,,,,,,,,,,,,,,,,,,,,,,,,,,,,,,,,,,,,,,,
并督促更换人员。 每发生一次,扣 3 分。对私的意情坏公物、盗窃食堂、局内物品。 6 每发生一次,扣 3 分。对私的现金的员工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第一次警告并罚款 50 元,第二次罚款 100 元,第三次将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打菜未着工作服、戴工作帽、口罩和手套。 8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 17 No - 7 To + 55 Bb 1 No B	_	
お意損坏公物、盗窃食堂、局内物品。 6	木经计可取定米购人物品。	6	21,100,1100,100
故意损坏公物、盗窃食堂、局内物品。 6 收现金的员工责令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第一次警告并罚款 50 元,第二次 罚款 100 元,第三次将责令 供应商限期整改并督促更换人员 打菜未着工作服、戴工作帽、口罩和			,,,,,,,,,,,,,,,,,,,,,,,,,,,,,,,,,,,,,,
#整改并督促更換人员			
传播采购人绯闻、搬弄是非、工作期间聚众聊天、打牌、干私活者。 6	故意损坏公物、盗窃食堂、局内物品。	6	
传播采购人绯闻、搬弄是非、工作期间聚众聊天、打牌、干私活者。 6			
传播采购人绯闻、搬弄是非、工作期间聚众聊天、打牌、干私活者。 6			
「国聚众聊天、打牌、干私活者。	传播采购人绯闻、搬弄是非、工作期		
世上の一部では、中国では、中国では、中国では、中国では、中国では、中国では、中国では、中国	间聚众聊天、打牌、干私活者。	6	
打菜未着工作服、戴工作帽、口罩和	1,339,617,61,35,11		
手套。 8 50 元/次 厨房卫生工作不到位 8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冷藏间和仓库卫生工作不到位 8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其他卫生工作不到位,具体如下: ① 碗、盆、筷等清洗不干净。②大厅卫生(包括地面、桌面、垃圾箱表面等)不到位。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发现饭菜里有苍蝇、蚊虫等异物 6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人员
厨房卫生工作不到位 8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冷藏间和仓库卫生工作不到位 8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其他卫生工作不到位,具体如下:① 碗、盆、筷等清洗不干净。②大厅卫生(包括地面、桌面、垃圾箱表面等) 不到位。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发现饭菜里有苍蝇、蚊虫等异物 6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打菜未着工作服、戴工作帽、口罩和	8	每发生一次,扣2分。罚款
厨房卫生工作不到位 8 冷藏间和仓库卫生工作不到位 8 其他卫生工作不到位,具体如下:① 每发生一次,扣2分。罚款50元/次 媒等清洗不干净。②大厅卫生(包括地面、桌面、垃圾箱表面等)不到位。 每发生一次,扣2分。罚款50元/次 发现饭菜里有苍蝇、蚊虫等异物 6	手套。		50 元/次
	厨房卫生工作不到位	8	每发生一次,扣2分。罚款
冷藏间和仓库卫生工作不到位 8 50 元/次 其他卫生工作不到位,具体如下:①			50 元/次
其他卫生工作不到位,具体如下:①	冷藏间和仓库卫生工作不到位	8	每发生一次,扣2分。罚款
碗、盆、筷等清洗不干净。②大厅卫生(包括地面、桌面、垃圾箱表面等) 不到位。 发现饭菜里有苍蝇、蚊虫等异物 6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50 元/次
生(包括地面、桌面、垃圾箱表面等) 不到位。 发现饭菜里有苍蝇、蚊虫等异物 6 50 元/次 每发生一次, 扣 2 分。罚款	其他卫生工作不到位,具体如下:①		
生(包括地面、桌面、垃圾箱表面等) 50 元/次 不到位。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碗、盆、筷等清洗不干净。②大厅卫	10	每发生一次, 扣 2 分。罚款
发现饭菜里有苍蝇、蚊虫等异物 6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生(包括地面、桌面、垃圾箱表面等)	10	50 元/次
发现饭菜里有苍蝇、蚊虫等异物 6	不到位。		
50 元/次	发现饭菜里有茶幅、蚊虫等异物	6	每发生一次,扣2分。罚款
	人名英米土 [图21、 英国 [7] [7]		50 元/次
面点间、蒸饭房出现下列情况:	面点间、蒸饭房出现下列情况:		
①面点发酸、米饭夹生及米饭内有沙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①面点发酸、米饭夹生及米饭内有沙	10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子等杂物。②不能很好的控制米饭、		
面食的制作量,造成供应不足或大量	面食的制作量,造成供应不足或大量		30 70/1/
浪费。	浪费。		
原料、半成品、成品的加工、存放及	原料、半成品、成品的加工、存放及		
使用容器存在交叉污染并无明显的 每发生一次,扣2分。罚款	使用容器存在交叉污染并无明显的	o	每发生一次, 扣 2 分。罚款
区分标志,生、熟食品分开,食品存 8 50 元/次	区分标志,生、熟食品分开,食品存	0	50 元/次
放不分类分架,有过期、变质食品。	放不分类分架,有过期、变质食品。		
	食堂服务人员不耐心解答, 与采购人		有尖片一步 担 3 八 四步
食堂服务人员不耐心解答,与采购人	职工发生争吵、打骂	6	
	等不文明行为。		100 元/次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按规定时间开 饭,且用餐时间延误10分钟以上。	6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0 元/次
食堂应无严格的安全保卫规定,非食 堂人员随意进入食堂的食品加工操 作间及原料仓库。	6	每发生一次,扣 2 分。罚款 50 元/次
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供应商承 诺事宜的	6	每发生一次,扣2分。

十一、其他要求

- 1.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明确本项目服务的具体人数。
- 2.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方案中至少应包括管理 规章制度、人员配置及管理方案、服务标准等。

3.供应商负责员工的使用、管理、教育、培训、奖惩和调配工作;供应商所有工作人员最低实发工资不能低于防城港市最低工资标准,并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保(若不按要求缴纳员工社保由供应商负全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负责员工意外事故和劳动纠纷的处理工作;供应商负责按时支付员工工资、保险及其他福利;负责员工的安全教育工作。除采购人责任外,供应商员工出现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事故,供应商要负完全责任,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支付,供应商员工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要求。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签 订日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2		第1年期满后,根据相关政策及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考核情况确定与成交供应商是 否续签下一年合同,如续签,成交价格不予调整,最长服务期限不超2年。
3	服务时间、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履行期第一年期满后,采购人可根据相关政策以及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合同,但成交价格及合同权利义务不予调整,双方重新签订合同,且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不可抗力以外的任何条件拒绝续签合同。服务期最长不超过 2 年。 服务地点:国家税务总局防城港市港口区税务局指定地点
4		要求设立服务网点,一般问题响应应在 2 小时内,重大问题响应为立即响应。解决时限一般要求为 48 小时内,其他特殊情况视实际情况商定。
5	培 训 要求	每年员工参加至少1次符合该岗位的技能培训,课时不能少于3天。
6	报价要 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须报价的服务,供应商存在漏报的,将导致响应文件被否决。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

		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		1、采购人每月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上一个月服务费,每月支付服务费金额为项目成交总金额的十二分之一,成交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合法合规税务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款项。 2、成交供应商对于其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如日后因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发票本身存在问题致使采购人发生税收风险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8	验收方 式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9	其他要求	1、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无法满足采购单位服务要求的,视为不履约。2、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服务承诺、服务方案、卫生、安全管理措施、应急预案、拟投入人员配备等。